

201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 推荐工作手册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2009 年 11 月

编 制 说 明

为做好 201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为科技奖励管理部门和广大科技人员做好服务，我办编制了《201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推荐工作手册》（以下简称《手册》）。《手册》主要包括：关于 201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推荐工作的通知，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年度工作日程、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及填写要求、国家科学技术奖学科（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有关政策规定，以及经科学技术部登记的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名录等。

请推荐单位和被推荐项目的完成单位在 201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的推荐工作中依照执行。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2009 年 11 月

目 录

关于 201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推荐工作的通知·····	2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年度工作日程 ·····	8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及填写要求 ·····	
国家自然科学奖推荐书（中/英文）及填写要求·····	
国家技术发明奖推荐书及填写要求·····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及写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推荐书及填写要求·····	
国家自然科学奖学科评审组评审范围·····	
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	
特殊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	
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材料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项目推荐评审的补充说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自主创新企业项目推荐评审的补充说明·····	
关于台湾居民作为国家科学技术奖候选人的补充说明·····	
经科学技术部登记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名录·····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联系电话表 ·····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文件

国科奖字 【2009】 92 号

关于 201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推荐单位：

为做好 201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推荐工作，根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以及《关于受理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推荐国家科学技术奖的规定》的要求，现将 2010 年度推荐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荐办法和要求

201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推荐工作仍采取推荐单位推荐和专家推荐两种方式。各推荐单位于 2010 年 1 月 1 日起使用推荐单位号和登录口令（见附件 1）进入网络推荐系统，按要求组织推荐。请专家与我办联系获取专家推荐候选人的推荐号和校验码。国家安全与国防类（专用）和涉密项目，一律不得通过网络推荐。

所有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推荐项目或人选的推荐材料，必须使用

我办提供的规定填写软件填写。推荐书填写软件可以从我办网站（<http://www.nosta.gov.cn>）和国家科技奖励管理业务平台（<http://168.160.158.231/xmsb>）下载。使用的计算机要求安装了 Microsoft Word 2000 以上版本，把“宏”的安全性设为“中”，具体操作步骤请详细阅读网站和国家科技奖励业务平台上的使用说明。

2009 年度经评定未授奖（通过形审进入评审程序）的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和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候选人、候选单位，2010 年度不能以相关项目技术内容再次被推荐为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和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一）单位推荐指标

1、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推荐指标

指标不限，请注重推荐优秀的中青年科学家。鼓励部门和地方联合推荐。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推荐指标

指标不限，请优先推荐回国服务的海外高层次人才。

3、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和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指标

各单位推荐指标数及系统登录信息表由我办发放（见附件 1）。请严格按照下达你单位的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和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三个奖种的指标数进行推荐，超指标推荐的，一律不予受理。

（二）专家推荐

1、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奖人每人每年可推荐 1 项（名）国家科学技术奖项目（人选）。

2、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 3 人以上可共同推荐 1 项（名）国家科学技术奖项目（人选），奖种限于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国家自然科学奖（独立完成科学研究项目的人选）和国家技术发明奖（独立完成技术发明项目的人选），不能推荐国家科技进步奖项目。

3、专家应推荐本人所熟悉学科或专业领域的项目（人选），且每人每年只能推荐 1 次。当推荐项目（人选）出现异议时，有责任协助处理异议。

二、推荐书填写要求

推荐书是国家科学技术奖励评审的主要依据，请推荐单位（推荐人）按照《201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推荐工作手册》（附件 2）要求认真填写，重点突出候选人的重要科学发现、主要技术发明或者科技创新内容。推荐书应当完整、真实、可靠，文字描述要准确、客观。

三、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请推荐单位（推荐人）按相关规定认真做好 201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推荐项目（人选）的遴选、推荐材料的审核把关及报送工作。

“推荐材料”指：①书面推荐书 2 套（含原始件 1 套，复印件 1

套，其中推荐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②推荐项目(人选)汇总表一式3份(见附件3、附件4)；③推荐书电子版及汇总表电子版(刻录成1张光盘)；④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候选人还需报送推荐书从基本情况到推荐意见九个部分内容合订简本30套；⑤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类项目还需附3套科普作品。具体报送要求如下：

1、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通用项目、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通用项目

各推荐单位按要求将推荐材料报送我办。专家推荐候选人的书面推荐材料由候选人直接寄送我办。

对于非涉密通用项目(人选)，各推荐单位还需登录国家科技奖励网络推荐系统，按要求组织本部门项目(人选)的网上材料报送工作。专家推荐的候选人的网上材料报送工作，由候选人直接登录系统进行操作。涉密项目的电子版材料只能以光盘的形式报送，不得通过网络。

2、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国家安全类专用项目

由专用项目推荐单位所推荐的专用项目推荐材料按照现行专业组报送至受委托的相关管理部门；由民口推荐单位推荐的专用项目推荐材料，直接报送我办。

专用项目除报送推荐材料外，还需向我办报送专用项目汇总表及其电子版(刻录成光盘)、推荐书首页和项目简介各1份。专用项目电子版推荐材料，只能以光盘的形式报送，不得通过网络。

3、有以下情况的推荐项目，应提交相应的书面报告

(1) 在《项目名称》栏中，名称与公布名填写不一致的推荐项目，应在报送书面推荐书时，提交推荐单位的报告。

(2) 完成人本人不能签名的，应提交纸质书面说明。

(3) 推荐单位对推荐项目的评审专家有回避要求的，应提交专家回避报告，详细说明提请回避的理由，并填写“回避专家申请表”（见附件 5）。

四、推荐截止时间

1、推荐项目书面材料及推荐项目光盘请于 2010 年 2 月 28 日以前报送我办，逾期不予受理。

2、为了保障网络推荐工作的顺利进行，我办按单位分类确定各推荐单位网络推荐截止时间，请积极配合并按照要求做好网络推荐工作，具体时间要求如下：

(1)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特别行政区、计划单列市的科学技术主管部门，网络推荐工作的截止日期为 2010 年 2 月 22 日。

(2) 中共中央直属单位、国务院组成部门、国务院直属机构、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的科学技术主管部门及专家推荐，网络推荐截止日期为 2010 年 2 月 26 日。

(3) 国务院部委管理的国家局、大型行业协会、学会，大型国有企业及其他推荐单位的科学技术主管部门，网上推荐截止日期为 2010 年 2 月 28 日。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电话：朱 清 010-68581762

吴 晓 010-68598395

黄雅丽 010-68598100

金寿平 010-68519746（专项奖励处）

传 真 010-68598100，68581761

通讯地址及收件人：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54 号

邮编 100045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信息处（请注明推荐材料）

查询电话 010-68598100

附件：

- 1、推荐指标数及系统登录信息
- 2、201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推荐工作手册
- 3、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通用项目（或人选）汇总表
- 4、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专用项目汇总表
- 5、回避专家申请表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主题词：科技 奖励 推荐 通知

编号：QR/G01-001

记录序号：

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通用项目（或人选）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人员姓名）	推荐奖种	备 注

注：此表适用于国家科学技术奖各奖种。

编号：QR/G01-003

记录序号：

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专用项目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	推荐奖种	学科、专业组	备 注

注：本表适用于技术发明奖和科技进步奖。

编号：QR/L03-006

记录序号：

评审专家回避申请表

项目名称					
请 求 回 避 专 家	1	姓 名		专 业	
		工作单位			
		回避理由			
	2	姓 名		专 业	
		工作单位			
		回避理由			
	3	姓 名		专 业	
		工作单位			
		回避理由			
推荐单位（人）： 年 月 日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年度工作日程

（2010 年）

时间	工作安排
2 月 28 日前	提交国家科学技术奖项目推荐材料 (逾期不予受理)
3 月中旬	受理项目(通用项目)在科技奖励网站公布
4 月	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通用项目学科(专业)组网络评审
5 月	五大奖初评会议
6 月	公布初评结果
	初评通过项目考察、异议处理
7 月	五大奖评审委员会会议
	公布评审结果
9 月	监督委员会会议、奖励委员会会议
10 月	报科技部审核,报送国务院批准
11 月	下一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推荐工作部署
12 月	召开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建议时间)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推荐书

(年度)

一、候选人基本情况

序号：

编号：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贴 照 片 处
身份证号			党 派			
出生日期		出 生 地		从事专业		
文化程度		学 位		授予时间		
院 士		当选时间		国 籍		
职 称		职 务		电子信箱		
单 位	名 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住宅	通讯地址				住宅电话	
	邮政编码				传 真	
受教育情况：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二、工 作 简 历

--

四、候选人发表论文、专著及被引用情况

--

五、候选人曾获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获奖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及排名	授奖部门
------	--------	------	---------	------

本表所填科技奖励及荣誉称号是指：

1. 国务院设立的科技奖励；
2. 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科技奖励；
3. 经科技部批准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
4.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
5. 省部级和国家的荣誉称号、表彰。

六、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

授权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类别	国（区）别	授权号
--------	--------	-------	-----

[illegible]

七、候选人工作单位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八、推荐单位意见

(专家推荐不填此栏)

声明:

我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该项目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规定的推荐资格条件,推荐材料全部内容属实,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我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作为推荐单位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九、专家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推荐不填此栏)

2. 他人引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
3. 知识产权证明
4. 重要获奖证书
5. 候选人近期标准照片及工作照片各一张
6. 其他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填写要求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推荐书》要严格按照规定格式打印或铅印，大小为 A4（高 297 毫米，宽 210 毫米）竖装。文字及图表应限定在高 257 毫米、宽 170 毫米的规格内排印，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 25 毫米，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 5 号字，推荐书及其指定附件备齐后应合装成册，其大小规格应与推荐书一致。装订后《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勿附加封面。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填写的具体要求如下：

1. 推荐书（第一至第十部分）和附件（第十部分）总页数不超过 60 页，其中主件页数不超过 20 页，附件页数不超过 40 页。

2. 书面推荐书内容应与电子版推荐书内容完全一致。

一、候选人基本情况

1. 《学位》：指在国内外获得的最高学位。

2. 《院士》：如果不是，请填“否”；如果是，请注明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或者两院院士。

3. 《联系电话》：应在联系电话号码前写明区号，如（010）68537564。

4. 《受教育情况》：指候选人接受的大学以上的教育情况，按受教育的时间顺序填写，要求不超过 300 个汉字。

二、工作经历

工作经历应依据候选人所从事过的科技工作经历的时间顺序填写。

三、候选人的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本栏目是评价候选人是否符合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授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详实、准确、客观地填写候选人从开始工作起至今为止，为我国科学技术事业发展所做的创造性工作，应简明、扼要表述以候选人为主完成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技术创新要点在学科发展、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方面作出的卓越贡献。承担科学技术研究课题情况。

四、候选人发表论文、专著及被引用情况

指候选人发表论文、专著概况，以及所发表论文、专著的内容被他人公开评价和引用的情况。

五、候选人曾获奖励情况

本栏目的奖励是指国家、省部级、经科技部批准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省部级和国家荣誉称号、表彰等，并如实完整地填写到相应栏目中，颁发时间只填至“月”。

六、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

如实、准确地填写该栏目内容。

七、候选人工作单位意见

是指候选人所在工作单位对其的评价意见，并应在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要求不超过 600 个汉字。

八、推荐单位意见

指组织推荐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厅（委），国务院有关部门和直属机构，中国人民解放军各有关总部的科学技术主管部门以及具有推荐资格的单位对候选人的评价意见，应在推荐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要求不超过 600 个汉字。

九、专家推荐意见

应由专家本人填写，如实写明推荐理由及评价意见，并在专家本人签名处签名。要求不超过 500 个汉字。

十、附件

1. 《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指候选人在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专著中发表的的重要论文及专著的首页及版权页复印件。

2. 《他人引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指候选人提交的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重要论文、专著中密切相关内容部分的复印件。

3. 《知识产权证明》：应提交候选人参加项目的知识产权证明的复印件，其中知识产权证明指发明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的授权书。

4. 重要获奖证书：应提交有代表性的获奖证书复印件。

5. 《候选人近期标准照片及工作照片各一张》。

6. 《其他》：指有助于评价候选人的其他证明材料。

2009 版

国家自然科学奖推荐书

(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学科评审组: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中文名			
	英文名			
候选人				
推荐单位（盖章） 或推荐专家（签章）				
主 题 词				
学科分类 名 称	1		代码	
	2		代码	
	3		代码	
所属科学技术领域				
任 务 来 源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二、项目简介

(限 1200 字)

三、重要科学发现

(限 5 页)

四、第三方评价

(限 2 页)

五、论文、论著目录

1. 不超过 8 篇代表性论文、专著
2. 上述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情况（不超过 8 篇）

六、候选人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排 名	
出生年月		出 生 地		民 族	
身份证号		党 派		国 籍	
行政职务		归国人员		归国时间	
工作单位		所 在 地		办公电话	
完成单位				住宅电话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移动电话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文化程度	
技术职称		专业、专长		最高学位	
曾获国家科技奖励情况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自 至			
本人对本项目主要学术贡献：（限 300 字） 					
声 明	本人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如实提供了本推荐书及相关材料，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不符，本人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七、推荐单位意见
(专家推荐不填此表)

推荐意见：(限 600 字)

声明：

我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该项目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规定的推荐资格条件，推荐材料全部内容属实，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我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作为推荐单位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推荐不填此表)

22

九、英文版推荐书
THE NOMINATION FORM FOR THE STATE NATURAL
SCIENCE AWARD, P. R. CHINA

1. GENERAL INFORMATION

Name and code of subject appraisal group :

Project Title		
Primarily achieved by		
Recommended by		
Key words		
Subject category and its code		
Assigned by	A. State program: A1.State's key technologies R&D program A2.863 program A3. 973 program A4. Rests B. Ministries or Commissions C. Provinces, municipalities, cities, or autonomous regions D. Foundation : D1.National Natural Science Foundation D2. Rest foundations E.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F. Rests	
Project duration	Started on: MM/DD/YYYY	Ended on: MM/DD/YYYY

Prepared by

NOS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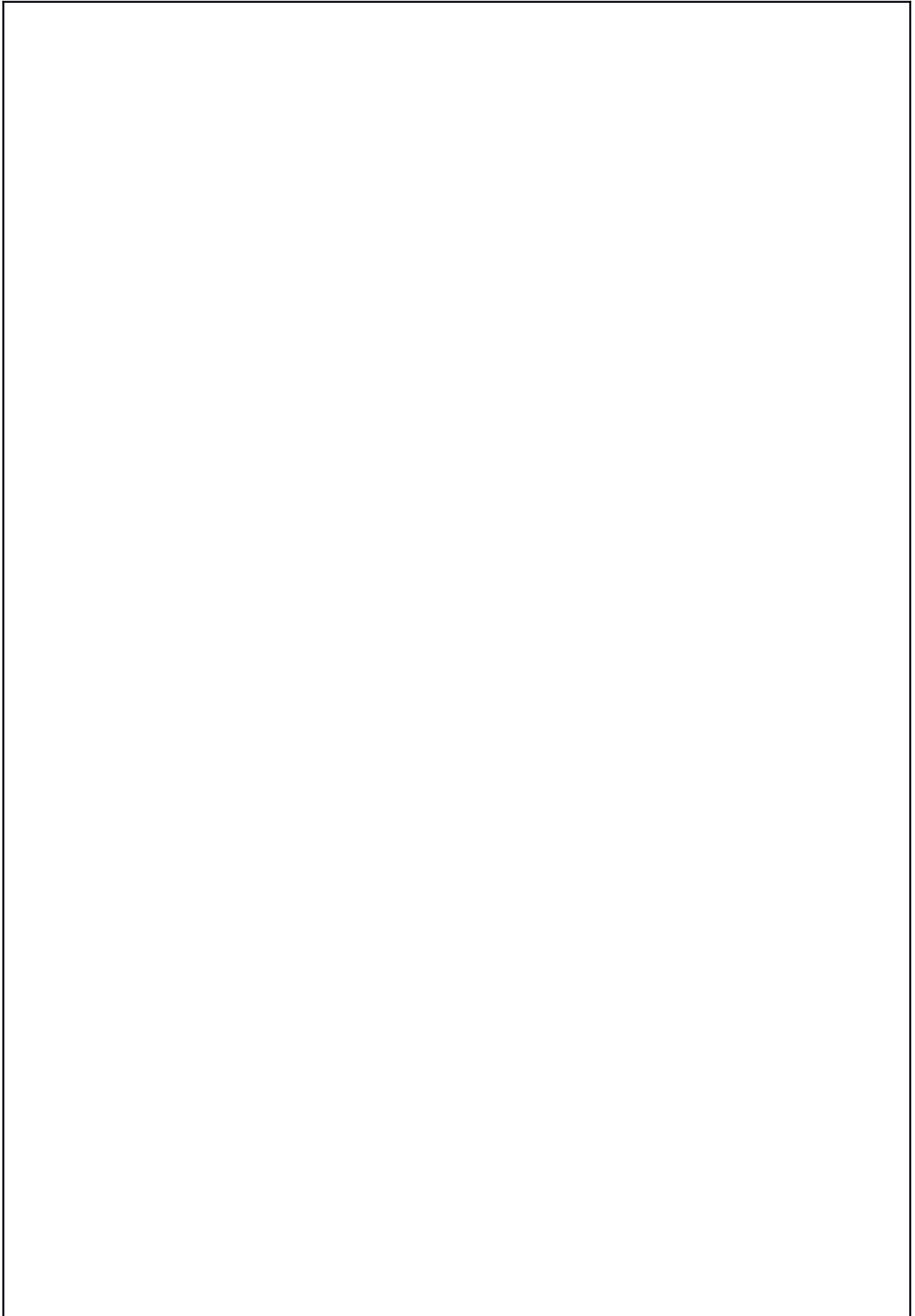
2. BRIEF INTRODUCTION TO THE PROJEC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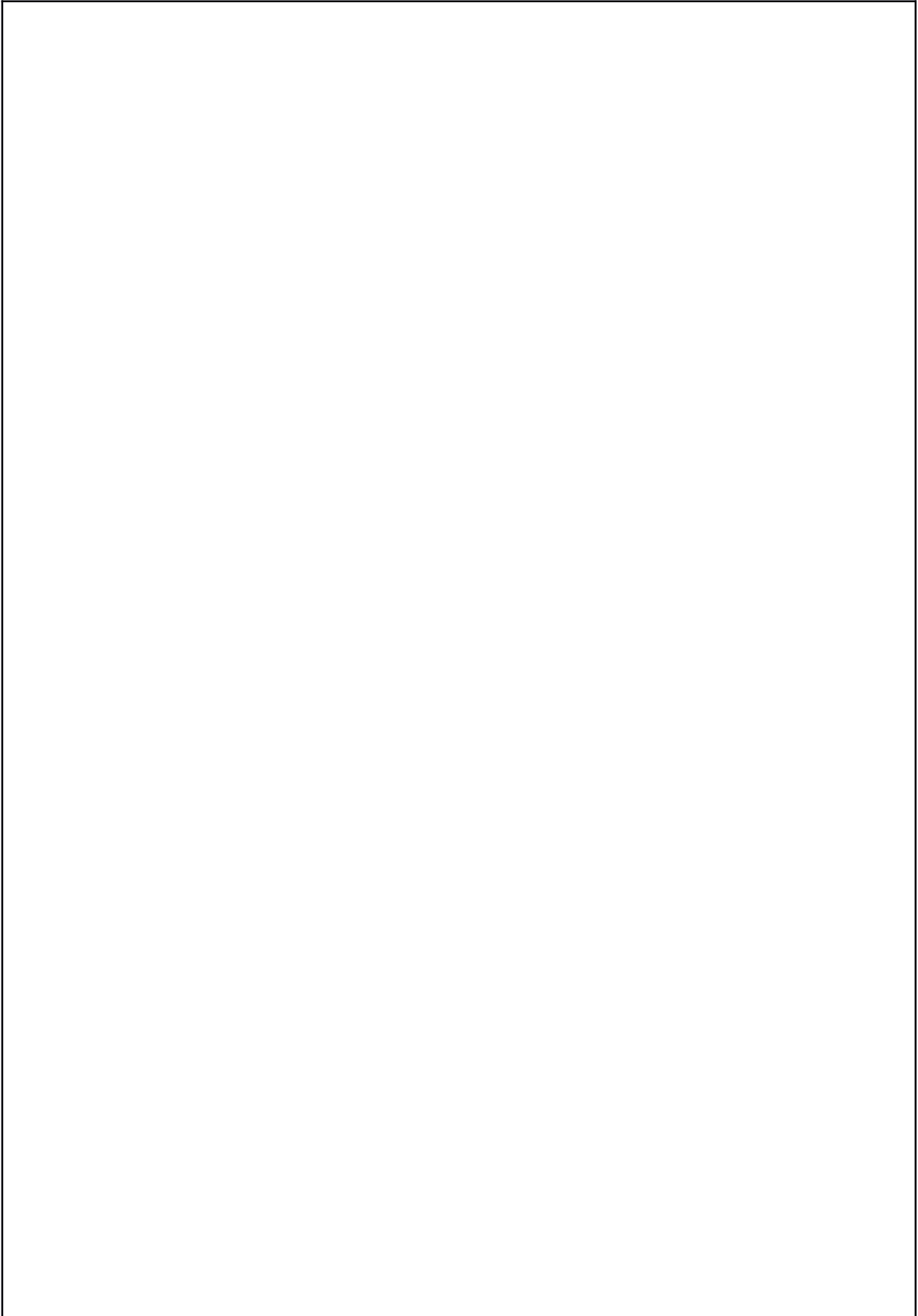
3. PRIMARY DISCOVERIES



4. PEER REVIEWS AND EVALUATIONS



5. PUBLICATION



6. PRINCIPAL ACHIEVERS

Achiever No		Name	
Primary Academic contributions to this project			
Achiever No		Name	
Primary Academic contributions to this project			
Achiever No		Name	
Primary Academic contributions to this project			
Achiever No		Name	
Primary Academic contributions to this project			
Achiever No		Name	
Primary Academic contributions to this project			
Achiever No		Name	
Primary Academic contributions to this project			

十、主要附件

1. 代表性论文、专著（不超过 8 篇）
2. 上述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情况（不超过 8 篇）
3. 检索报告结论
4. 其他证明

《国家自然科学奖推荐书》填写要求

《国家自然科学奖推荐书》指电子版推荐书和书面推荐书，是国家自然科学奖评审的基本技术文件和主要依据，应严格按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当年推荐通知要求执行。提交的推荐书书面材料和电子版材料，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否则作为不合格项目不提交当年国家科学技术奖评审。

《国家自然科学奖推荐书》填写要求如下：

一、格式要求

《国家自然科学奖推荐书》要严格按照规定格式打印或铅印，大小为 A4（高 297 毫米，宽 210 毫米）竖装。文字及图表应限定在高 257 毫米、宽 170 毫米的规格内排印，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 25 毫米，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 5 号字，推荐书及其附件合装成册（便于拆装），其大小规格应与推荐书一致。装订后《国家自然科学奖推荐书》请勿另加封面。

二、页数要求

1. 电子版推荐书

电子版推荐书包括电子版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和电子版附件（第十部分）。

1) 主件部分要求“三、重要科学发现”内容不超过 5 页，“四、第三方评价”内容不超过 2 页。“九、英文版推荐书”应是推荐书的英译版。

2) 电子版附件要求不超过 26 个，其中 PDF 文件不超过 16 个（包括代表性论文和代表性论文的引文），JPG 文件不超过 10 个。要求一个 PDF 文件或 JPG 文件只能有一个独立内容。不要提供推荐书要求以外的其他材料。

2. 书面推荐书

书面推荐书包括书面主件（第一至第八部分）和书面附件（第十部分）。

1) 书面推荐书主件应从推荐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

2) 书面推荐书主件“三、重要科学发现”内容不超过 5 页，“四、第三方评价”内容不超过 2 页。

3) 书面推荐书附件的代表性论文只提供论文首页、代表性论文的引文只提供论文的引用页。

4) 附件内容不得超过 26 页。JPG 文件书面材料应与电子版材料完全一致。

三、“项目基本情况”

1. 《学科评审组》，依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定的《自然科学奖学

科评审组评审范围》规定，根据推荐书填写的第一个学科分类名称，由系统自动生成。

2.《序号》、《编号》，由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填写。

3.《项目名称》，应当围绕代表性论文的核心内容，准确地反映科学发现的主要研究内容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0 个汉字。

4.《候选人》，依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相关规定，所列候选人应为中国公民，候选人排序应按照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到下顺序排列，一、二等奖人数不超过 5 人，特等奖除外。本栏所列的候选人应当是推荐书提交的代表性论文或专著主要学术思想的提出者，在代表性论文中有署名，且排名在前三位的候选人投入该项研究的工作量应占本人工作量的 50%以上，否则不能作为本项目排名前三位候选人。

5.《推荐单位或推荐专家》，指组织推荐项目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厅（委），国务院有关部门和直属机构、中国人民解放军各有关总部的科技主管部门及其他具有推荐资格的单位 and 专家。

6.《主题词》，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 3 个至 7 个与推荐项目研究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每个词语间应加“；”号分开。

7.《学科分类名称》，是评审工作中确定学科评审组、遴选评审专家的主要依据，应以推荐项目的《重要科学发现》为依据，原则上应与《重要科学发现》中所列的前三项科学发现所属学科名称和顺序完全一致，不得超过 3 个。

8.《任务来源》，指直接支持本项研究的计划、基金等，并按项目任务来源选择以下相应类别。

A. 国家计划：指正式列入的国家计划项目，A1、国家科技攻关计划，A2、863 计划，A3、973 计划，A4、其他计划；

B. 部委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国务院各部委下达的任务；

C. 省、市、自治区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由省、市、自治区或通过有关厅局下达的任务；

D. 基金资助：指以基金形式资助的项目，D1、国家自然科学基金，D2、其他基金；

E. 国际合作：指由外国单位或个人委托或共同研究的项目；

F. 其他：指不能归属于上述各类的研究项目，如其他单位委托、自选、非职务项目等。

9.《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指上述各类研究项目列入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要求不超过 300 个汉字。

10.《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日期，完成时间指该项目提交的最近一篇代表性论文（专著）发表时间。

四、“项目简介”

《项目简介》是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的主要内容，应包含项目主要研究内容、发现点、科学价值、同行引用及评价等内容。要求不超过 1200 个汉字。

五、“重要科学发现”

该内容是推荐书的核心部分，也是评价项目、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重要科学发现是项目科学研究内容在创造性方面的归纳提炼，应围绕代表论文的核心内容，简明、准确、完整地进行阐述并按重要性排序。每项科学发现阐述前应首先说明该发现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支持该发现成立的代表性论文或专著的附件序号等。

凡涉及该项研究实质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均应得到提交论文或他人引文的支持。

六、“论文、论著目录”

列表说明支持本项目主要发现成立的代表性论文（不超过 8 篇），该论文仅限于国内立项的科学研究成果，所列论文应按重要程度排序。要求提交的论文（专著）应公开发表三年以上（即 2007 年 2 月 28 日以前公开发表）。

论文发表时间可以以论文所刊登正式刊物在线论文发表时间计算，但应提交发表时间的证明。论文发表详细情况请以列表方式说明，对于某些学科没有论文通讯作者概念的，应文字说明。

1) 不超过 8 篇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

序号	论文名称 / 刊名/作者	影响 因子	年卷页码 (xx 年 xx 卷-xx 页)	发表时间 年 月 日	通讯作者/ 第一责任人	SCI 他 引次数	他引 总次数	是否国 内完成

2) 上述代表性论文被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专著目录（不超过 8 篇）

重点突出代表性论文（论著）被他引和公认情况。要求按代表性论文顺序排列引文。

序号	被引论文、专著 名称/刊名/作者	引文名称/ 刊名/作者	刊名/影响因子（引文）	引文发表时间（年 月 日）

他人引用是指：本项目提交的代表性论文所涉及论文作者之外的其他学者引用。

上述代表性论文（论著）作者之间的引用均属于自引。检索报告只能提交他人引用结果。

七、“候选人情况表”

《候选人情况表》是评价候选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所列候选人应为中国公民。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其中“国籍”是必填项。

“工作单位”指推荐项目候选人报奖时所在单位；“完成单位”是指项目候选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究工作时所在单位，如涉及多个单位，只填写一个贡献最大的单位。

在“曾获国家科技奖励情况”一栏中，应如实填写本人曾获国家科技奖励的项目名称、奖种名称、奖励等级、获奖时间及获奖排名等内容。

在“对本项目主要学术贡献”一栏中，应写明本人对推荐书《重要科学发现》中所列第几项发现做出了创造性贡献（即是第几篇代表性论文的作者），本人在该项研究中的工作量占本人工作量的百分比。要求不超过 300 个汉字。

候选人必须在“声明”栏日本人签名处签名，如因特殊情况本人暂时无法签名，需提交推荐单位文字说明，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随推荐书一并报送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于无签名、无说明的推荐项目，视为不合格。

八、“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应认真审阅推荐书材料、核查所填材料是否符合要求后，根据对推荐项目的主要科学发现、科学价值、科学界公认程度及对候选人等情况的了解，参照国家自然科学奖授奖条件，写明推荐理由和建议等级。确认推荐材料属实后，在推荐单位公章处加盖单位公章。要求不超过 600 个汉字。

对于专家推荐的项目，不必提交《推荐单位意见》。

九、“专家推荐意见”

推荐专家应认真审阅推荐书材料、核查所填材料是否符合要求后，根据对推荐项目的主要科学发现、科学价值、科学界公认程度及对候选人等情况的了解，参照国家自然科学奖授奖条件，写明推荐理由和建议等级。在确认推荐材料属实后，在推荐专家签名处签名。要求不超过 500 个汉字。

对于推荐单位推荐的项目，不必提交《专家推荐意见》。

十、“英文推荐书”

英文推荐书按照推荐系统提供栏目进行填写，各栏目所填内容应与中文推荐书保持一致。英文推荐书只填写电子版本，不需要打印书面材料。

十一、“主要附件”

主要附件包括：“代表性论文、专著”、“他人引用代表性论文、专著”、“检索报告”及“其他证明”等内容，电子版附件和书面附件的具体要求如下：

1. 电子版附件

《电子版附件》是网络评审的必备附件材料，应按要求上传至指定网页，并写明附件名称，并按以下附件顺序排列：

（1）“代表性论文、专著”：论文应提交论文全文；专著应提供首页、版权页、文献页及核心内容原文；提交论文篇数不超过 8 篇，要求用 PDF 格式文件提交，每个 PDF 格式文件放一篇论文。

（2）“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专著”：应突出本项目“代表性论文、专著”的研究内容被国内外同行在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以及专著中他引的引文。引文应提供引文首页和引用页、文献页；专著应提供首页、版权页及引用页、文献页；引文篇数不超过 8 篇，要求用 PDF 格式文件提交，每个 PDF 格式文件放一篇引文的相关材料。

（3）“检索报告”：应提供该项目他人引用检索报告结论，要求用 JPG 格式文件提交。

（4）“其他证明”：是指支持本项目创造性内容及项目候选人贡献的其他旁证材料，如：验收报告的验收意见及验收委员名单、发明专利的“授权发明专利说明书”的扉页，要求用 JPG 文件。

2. 书面附件

书面附件是推荐项目存档的必备材料，原则上应与电子版附件一致，书面附件不超过 26 页，具体要求如下：

（1）“代表性论文、专著”：论文应提交论文首页；专著应提供版权页。提交篇数不超过 8 篇。

（2）“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专著”：引文应提供引文的引用页；专著应提供引用页；提交篇数不超过 8 篇。

（3）“检索报告”和“其他证明”应与电子版附件材料内容一致。

国家技术发明奖推荐书

(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专业评审组：

序号：

编号：

项目 名称	名称			
	公布名			
候选人				
推荐单位(盖章) 或推荐专家(签章)			项目名称可否公布	
			项目密级	
			定密日期	
			保密期限(年)	
			定密审查机构	
主 题 词				
学科分类 名 称	1		代码	
	2		代码	
	3		代码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所属科学技术领域				
任 务 来 源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授权发明专利(项)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二、项 目 简 介

(限 1200 字)

三、主要技术发明

(限 5 页)

四、第三方评价和应用情况

(限 2 页)

1. 第三方评价
2. 应用情况

3. 经济效益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总投资额			回收期（年）		
年 份	新增利润	新增税收	创收外汇（美元）	节支总额	
累 计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限 200 字）					
4. 社会效益（限 200 字）					

五、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奖 项 名 称	奖励等级	授奖部门（单位）

本表所填科技奖励是指：

1. 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科技奖励；
2. 经登记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
3.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授予的科技奖励。

六、候选人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排 名	
出生年月		出 生 地		民 族	
身份证号		党 派		国 籍	
行政职务		归国人员		归国时间	
工作单位		所 在 地		办公电话	
完成单位				住宅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移动电话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文化程度	
技术职称		专业、专长		最高学位	
曾获国家科技奖励情况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自 至			
对本项目技术创造性贡献：（限 300 字）					
声 明	本人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如实提供了本推荐书及相关材料，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不符，本人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本人签名：				

七、推荐单位意见
(专家推荐不填写此表)

推荐意见：(限 600 字)

声明：

我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该项目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规定的推荐资格条件，推荐材料全部内容属实，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我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作为推荐单位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推荐专家情况	姓 名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院 士	
	专业专长			
	现从事的科学技术工作			
推荐意见：（限 500 字）				
声明： 本人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该项目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规定的推荐资格条件，推荐材料全部内容属实，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作为推荐专家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推荐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九、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

[illegible]

十、主要附件

1. 知识产权证明
2.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3. 应用证明（主要提供重要的、有代表性应用单位的证明）
4. 其他证明

《国家技术发明奖推荐书》填写要求

《国家技术发明奖推荐书》包括电子版推荐书和书面推荐书两种形式，是国家技术发明奖评审的基本技术文件和主要依据，应严格按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当年推荐通知要求执行。提交的推荐书书面材料和电子版材料，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否则作为不合格项目退回推荐单位，不提交当年国家科学技术奖评审。

《国家技术发明奖推荐书》填写要求如下：

一、格式要求

《国家技术发明奖推荐书》要严格按照规定格式打印或铅印，大小为 A4（高 297 毫米，宽 210 毫米）竖装。文字及图表应限定在高 257 毫米、宽 170 毫米的规格内排印，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 25 毫米，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 5 号字，推荐书及附件应合装成册（便于拆装），其大小规格应与推荐书一致。装订后勿另附加封面。

二、页数要求

推荐书包括电子版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和电子版附件（第十部分）。

1. 主件部分要求“三、主要技术发明”内容不超过 5 页，“四、第三方评价和应用情况”内容不超过 2 页。

2. 附件用 JPG 格式文件，附件页数不超过 40 页。不得提供要求以外的其他材料。

3. 书面推荐书主件应从推荐系统中生成并打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推荐书内容完全一致。

三、“项目基本情况”

1. 《专业评审组》，依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定的《技术发明、科学技术进步奖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规定，根据推荐书填写的第一个学科分类名称，由系统自动生成。

2. 《序号》、《编号》，由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填写。

3. 《项目名称》，应当紧紧围绕核心发明专利的技术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技术发明的主要技术内容和特征，项目名称中一般不得用 xx 研究、企业名称等字样。项目名称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0 个汉字。

4. 《项目名称（公布名）》，如项目名称不可以直接对外公布，应将可公布名称填写此栏。保密项目提供可公布项目名称主要用于发放奖励证书和在奖励大会等特殊场合使用。项目名称（公布名）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0 个汉字。若名称和公布名不同，必须提供说明材料供审查。

5.《候选人》，依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相关规定，本栏目所列的候选人应为中国公民，并对本项目的主要技术发明做出创造性贡献。候选人排序应按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到下顺序排列。一、二等奖人数不超过6人，特等奖人数除外。前三位候选人应为核心发明专利的发明人，且本人投入该项技术研究工作量应占本人工作量的50%以上。主课题的验收、鉴定委员不能作为候选人。

6.《推荐单位或推荐专家》，指组织推荐项目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厅（委），国务院有关部门和直属机构、中国人民解放军各有关总部的科技主管部门及其他具有推荐资格的单位和专家。

7.《项目密级》，指定密审查机构审定批准的密级，密级分为秘密、机密和绝密。对于涉密项目一律不得用网络方式推荐。

8.《定密日期》，指定密审查机构批准的日期。

9.《保密期限》，指定密审查机构批准的保密年限。

10.《定密审查机构》，指按照保密办法，有权审定批准项目密级的上级主管部门。

11.《主题词》，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3个至7个与推荐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每个词语间应加“；”号。

12.《学科分类名称》，是评审工作中确定专业评审组、遴选评审专家的主要依据，应以推荐项目的《主要技术发明》作为依据，原则上应与《主要技术发明》中所列的前三个学科名称及顺序完全一致，不得超过3个学科名称。国家安全类专用项目的学科分类名称到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专项奖励处查询。

13.《所属国民经济行业》，按推荐项目所属国民经济行业填写相应的门类。国家标准（GB/T4754—2002）规定国民经济行业分20个门类：

（A）农、林、牧、渔业；（B）采矿业；（C）制造业；（D）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E）建筑业；（F）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H）批发和零售业；（I）住宿和餐饮业；（J）金融业；（K）房地产业；（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M）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N）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O）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P）教育；（Q）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R）文化、体育和娱乐业；（S）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T）国际组织

14.《任务来源》，指直接支持本项技术研究的计划、基金等，请按项目任务的来源选择以下相应类别：

A. 国家计划：指正式列入国家计划项目，A1、国家科技攻关计划，A2、863计划，A3、973计划，A4、其他计划；

B. 部委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国务院各部委下达的任务；

C. 省、市、自治区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由省、市、自治区或通过有关厅局下达的任务；

D. 基金资助：指以基金形式资助的项目，D1、国家自然科学基金，D2、其他基金；

E. 企业：指由企业自行出资进行的研究开发项目；

F. 国际合作：指由外国单位或个人委托或共同研究、开发的项目；

G. 非职务：指非本单位任务，不利用本单位物质条件和时间所完成与本单位无关的或者无正式工作单位的研究开发项目；

H. 自选：指本基层单位提出或批准的，占用本职工作时间研究开发的项目；

I. 其他：指不能归属于上述各类的研究开发项目，如：其他单位委托的项目等；

15.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指上述各类研究开发项目列入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要求不超过 300 个汉字。

16. 《授权发明专利（项）》，指直接支持该项目发明成立的已授权发明专利数。列入计数的专利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其他获奖项目或本年度其他推荐项目中使用过的。

17.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指直接支持该项目发明成立的除发明专利外其他授权的知识产权数，如授权的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等等。列入计数的知识产权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其他获奖项目或本年度其他推荐项目中使用过的。

18. 《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研制日期，完成时间指整体项目通过验收审批或正式投产日期。

四、“项目简介”

《项目简介》是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的主要内容，应包含项目主要技术内容、授权专利情况、技术经济指标、应用及效益情况等内容，要求不超过 1200 个汉字。

五、“主要技术发明”

《主要技术发明》是推荐项目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遴选专家、处理异议的主要依据。主要技术发明应以核心知识产权证明为依据，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项目技术内容中前人所没有的、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客观、详实地对比当前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效益及市场竞争力等。

各项技术发明按重要程度排序，且每项技术发明阐述前应首先准确标明该发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该发明已取得的知识产权授权情况。对于核心技术未取得授权知识产权的项目不得推荐。该处的知识产权特指：授权的发明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以及植物新品种权等。

六、“第三方评价和应用情况”

第三方评价是指被推荐项目候选人和具有直接利益相关者之外第三方对推荐项

目技术内容等做出的具有法律效力或公信力的评价文件，如国家相关部门的技术检测报告、鉴定结论、验收意见，或者同行科技工作者在学术刊物或公开场合发表的评价性意见。

1. 应用情况

应就该项整体技术的生产、应用、推广及预期应用前景等进行概述，要求项目整体技术正式应用三年以上（以推荐截止日期 2010 年 2 月 28 日计算），详细内容应列表说明，列表内容应能提供旁证材料（旁证材料在附件中提供）。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

应用单位名称	应用技术	应用的起止时间	应用单位联系人/电话	经济效益（万）

2. 《经济效益》 该栏中填写的经济效益数字是指该项目近三年所取得的直接经济效益。应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旁证材料，如：税务部门出具的税务证明、完成单位财务部门核准的财务证明等。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应写明《经济效益》栏填写的效益数据的计算依据，并对应用该项目后产生的累计净增效益以及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等方面做出准确概述。社会公益类和国家安全类项目可以不填此栏。要求不超过 200 个汉字。

3. 《社会效益》

该推荐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或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及健康水平，人才培养等方面所起的作用。应扼要做出说明，要求不超过 200 个汉字。

七、“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应填写获得省部级、经科技部批准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情况。对于 2000 年以前获得的部级奖励可以在主要技术发明内容一栏中加以表述。

对于《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和《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管理办法》规定不能设立的部门奖励，不得填入此栏目。

八、“候选人情况表”

《候选人情况表》是评价候选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所列候选人应为中国公民。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

“工作单位”指项目候选人报奖时所在单位；“完成单位”是指候选人完成该项发明时所在的单位，如涉及多个单位，只填写一个贡献最大的单位。

“曾获国家科技奖励情况”一栏中，应如实写明本人曾获国家科技奖励项目名称、奖种名称、奖励等级、获奖时间及获奖排名等内容。如果内容过多，不能全部填写下，则应优先填写可能与本次被推荐项目有关的和获奖时间较近的相关方面情况。

“对本项目技术创造性贡献”一栏中，应写明本人对该项目《主要技术发明》栏中所列第几项发明做出了创造性贡献，本人在该项技术研究中工作量占本人工作总量的百分比，并列出支持本人贡献的旁证材料的名称。该旁证材料应是支持本项技术发明的附件材料之一，如授权发明专利、直接支持核心发明成立的论文（专著）等。要求不超过 300 个汉字。

候选人必须在“声明”栏日本人签名处签名，如因特殊情况本人暂时无法签名，需提交推荐单位文字说明，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随推荐书一并报送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九、“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应认真审阅推荐书材料、核查所填材料是否符合要求后，根据项目的主要技术发明及其创造性和先进性、推动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应用情况以及候选人情况，写明推荐理由和建议等级。确认推荐材料属实后，在推荐单位公章处加盖单位公章。要求不超过 600 个汉字。

对于专家推荐的项目，不必提交《推荐单位意见》。

十、“专家推荐意见”

推荐专家应认真审阅推荐书材料、核查所填材料是否符合要求后，并根据项目的主要技术发明及其创造性和先进性、推动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应用情况以及候选人情况，写明推荐理由和建议等级。确认推荐材料属实后，在推荐专家签名处签名。要求不超过 500 个汉字。

对于推荐单位推荐的项目，不必提交《专家推荐意见》。

十一、主要附件

《主要附件》包括电子版附件和书面附件，具体附件内容如下：

1、电子版附件

《电子版附件》是网络评审的必备附件材料，电子版附件应采用 JPG 格式文件，总数不超过 40 个。按要求上传至指定网页，写明附件名称，并依据以下顺序排列：

（1）《知识产权证明》是该项目发明成立的核心证明。由于受纸页限制，只需提交直接支持核心发明成立的知识产权证明的相关材料，材料包括“授权发明专利书”，以及其权利要求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的复印件等，以扫描方式录入推荐系统。不必提供所有知识产权证明的扫描件。

(2)《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行业审批文件》。指推荐项目的验收报告,权威部门的检测证明,国家对相关行业有审批要求的批准文件等证明,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标准等。以扫描方式录入推荐系统。对于有审批要求的项目,必须提交相应的批准证明,否则不能提交评审。

(3)《应用证明》指该项目整体技术的应用情况证明,该证明应由相关应用单位提供,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只提供重要的应用证明,并以扫描方式录入推荐系统。需要行政审批的项目,必须在行政审批后应用三年以上。

(4)《其他证明》是指支持项目发明、候选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如:论文首页扫描件、专著提交首页及版权页扫描件等。

2、书面附件

《书面附件》是项目存档的必备材料,应与电子版附件完全一致,附件页数不超过 40 页,并应按以下顺序装订:

- (1) 知识产权证明;
- (2)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行业审批文件;
- (3) 应用证明(只提供本项目重要的、有代表性的应用单位的应用证明);
- (4) 其他证明。

2009 版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

(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专业评审组：

序号：

奖励类别：

编号：

项目 名称	名称			
	公布名			
候选人				
候选单位				
推荐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可否公布	
			项目密级	
			定密日期	
			保密期限(年)	
			定密审查机构	
主 题 词				
学科分类 名 称	1		代码	
	2		代码	
	3		代码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所属科学技术领域				
任 务 来 源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授权发明专利（项）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二、项 目 简 介

(限 1200 字)

三、主要科技创新

(限 5 页)

四、第三方评价和推广应用情况

(限 2 页)

1. 第三方评价
2. 推广、应用情况

3. 经济效益(社会公益类、国家安全类项目可以不填此栏)				单位: 万元人民币
项目总投资额			回收期(年)	
年 份	新增利润	新增税收	创收外汇(美元)	节支总额
累 计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限 200 字)				
4. 社会效益(限 200 字)				

五、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奖 项 名 称	奖励等级	授奖部门（单位）

本表所填科技奖励是指：

1. 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科技奖励；
2. 经登记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
3.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授予的科技奖励。

六、候选人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排 名	
出生年月		出 生 地		民 族	
身份证号		党 派		国 籍	
行政职务		归国人员		归国时间	
工作单位		所 在 地		办公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家庭住址				住宅电话	
电子信箱				移动电话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文化程度	
技术职称		专业、专长		最高学位	
曾获国家科技奖励情况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自 至			
对本项目技术创造性贡献：（限 300 字）					
声 明	本人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如实提供了本推荐书及相关材料，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不符，本人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七、候选单位情况表

单位名称				所在地	
排 名		单位性质		传 真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对本项目科技创新和推广应用情况的贡献：（限 600 字）					
声明： 本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如实提供了本推荐书及相关材料，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不符，本单位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八、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意见：（限 600 字）

声明：

我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该项目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规定的推荐资格条件，推荐材料全部内容属实，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我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作为推荐单位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九、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

1. 知识产权证明
2.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行业审批文件
3. 主要应用证明
4. 其他证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填写要求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包括电子版推荐书和书面推荐书两种形式，是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评审的基本技术文件和主要依据，应严格按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当年推荐通知要求执行。提交的推荐书书面材料和电子版材料，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否则作为不合格项目退回推荐单位，不提交当年国家科学技术奖评审。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填写要求如下：

一、格式要求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要严格按照规定格式打印或铅印，大小为 A4（高297毫米，宽 210 毫米）竖装。文字及图表应限定在高 257 毫米、宽 170 毫米的规格内排印，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 25 毫米，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 5 号字，推荐书及附件应合装成册（便于拆装），其大小规格应与推荐书一致。装订后勿再另附加封面。

二、页数要求

推荐书包括电子版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和电子版附件（第十部分）。

1. 主件部分要求“三、主要科技创新”内容不超过 5 页，“四、第三方评价和推广应用情况”内容不超过 2 页。

2. 电子版附件要求用 JPG 格式文件，不超过 40 个。其中科普组项目附件使用 PDF 和 JPG 两种格式，每种格式的文件数量均不得超过 20 个。

书面附件严格按填写说明要求提供相应材料，总页数不得超过 40 页，不得提供要求以外的其他材料。科普组项目 PDF 格式电子版附件对应的书面附件只提供文件首页。

3. 书面主件应从推荐系统中生成并打印，书面推荐书内容应与电子版推荐书内容完全一致。

三、“项目基本情况”

1. 《专业评审组》，依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定的《技术发明、科学技术进步奖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规定，由系统根据推荐书填写的第一个学科分类名称，自动生成。

2. 《奖励类别》，按技术开发类、社会公益类、国家安全类、重大工程类四类，选择相应类别填写。自主创新企业组项目填写重大工程类。

技术开发类项目，是指在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活动中，完成具有重大市场实用价值的产品、技术、工艺、材料、设计和生物品种及其推广应用。

社会公益类项目，是指在标准、计量、科技信息、科技档案、科学技术普及等科学技术基础性工作和环境保护、医疗卫生、自然资源调查和合理利用、自然灾害监测预报和防治等社会公益性科学技术事业中取得的重大成果及其应用推广。科普项目的评审范围仅限于 2000 年以来（含 2000 年）出版发行的科普图书、科普电子出版物及音像制品。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作品项目的奖项仅授予公民。

国家安全类项目，是指在军队建设、国防科研、国家安全及相关活动中产生，并在当前该项目仅用于国防、国家安全的，对推进国防现代化建设、增强国防实力和保障国家安全具有重要意义的科学技术成果。

重大工程类项目，是指重大综合性基本建设工程、科学技术工程和国防工程等。重大工程类项目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仅授予组织。

3. 《序号》、《编号》，由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填写。

4. 《项目名称》，应当紧紧围绕项目核心创新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创新技术内容和特征，项目名称中一般不用 xx 研究、企业名称等字样。项目名称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0 个汉字。

自主创新企业项目应当紧紧围绕项目核心创新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创新工程属领域、内容和特征，项目名称中一般不用 xx 研究，必要时可以通过使用企业名称或者产品品牌等方式来限定工程的内容，防止侵犯其他企业的权益。

科普项目应直接用科普作品的名称。

5. 《项目名称（公布名）》，如项目名称不可以直接对外公布，应将可公布名称填写此栏。保密项目提供可公布项目名称主要用于发放奖励证书和在奖励大会等特殊场合使用。项目名称（公布名）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0 个汉字。若名称和公布名不同，必须提供说明材料供审查。如不填写，视为与项目名称相同。

6. 《候选人》，依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相关规定，所列候选人应为中国公民。候选人排序应按照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到下顺序排列，特等奖人数不超过 50 人、一等奖人数不超过 15 人、二等奖人数不超过 10 人。本栏目所列的候选人应对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做出贡献，对于排名在前三位候选人，其投入该项技术研究工作量应占本人工作量的 50%以上，否则不能作为本项目排名前三位候选人。主课题的验收委员不能作为该项目候选人。

自主创新企业项目等重大工程类项目不填写此栏。

科普作品项目的候选人应当是对科普作品的创作做出直接创造性贡献的主要作者、策划编辑。

7. 《候选单位》，应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条件，并按照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到下顺序排列。候选单位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单位，要求所填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名称一致。特等奖单位数不超过 30 个、一等奖单位

数不超过 10 个、二等奖单位数不得超过 7 个。

自主创新企业项目只奖励 1 个单位，应填写单位的全称，与公章一致。

科普类项目不填写此栏。

8. 《推荐单位》，指组织推荐项目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厅（委），国务院有关部门和直属机构、中国人民解放军各有关总部的科技主管部门及其他具有推荐资格的单位。

9. 《项目密级》，应填经定密审查机构审定批准的密级，密级分为秘密、机密和绝密。对于涉密项目一律不得用网络方式推荐，且原则上不作为通用项目参加国家奖评审。

10. 《定密日期》，填写由项目完成单位拟定的并经定密审查机构批准的日期。

11. 《保密期限》，应填写整数年限。

12. 《定密审查机构》，指按照保密办法，有权审定批准项目密级的上级主管部门。

13. 《主题词》，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 3 个至 7 个与推荐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每个词语间应加“；”号。

14. 《学科分类名称》，是评审工作中确定专业评审组、遴选评审专家的主要依据，应以推荐项目的《主要科技创新》为依据，以《主要科技创新》所涉及学科的前后顺序填写，要求填写学科分类名称与创新中所列的前三个学科名称及顺序保持一致。不得超过 3 个学科名称。国家安全类专用项目的学科分类名称到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专项奖励处查询。

15.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按推荐项目所属国民经济行业填写相应的门类。国家标准（GB/T4754—2002）规定国民经济行业分 20 个门类：

（A）农、林、牧、渔业；（B）采矿业；（C）制造业；（D）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E）建筑业；（F）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H）批发和零售业；（I）住宿和餐饮业；（J）金融业；（K）房地产业；（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M）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N）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O）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P）教育；（Q）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R）文化、体育和娱乐业；（S）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T）国际组织。

16. 《任务来源》，按项目任务的来源填写相应的类别：

A. 国家计划：指正式列入国家计划项目，A1、国家科技攻关计划，A2、863 计划，A3、973 计划，A4、其他计划；

B. 部委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国务院各部委下达的任务；

C. 省、市、自治区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由省、市、自治区或通过有关厅局下达的任务；

D. 基金资助：指以基金形式资助的项目，D1、国家自然科学基金，D2、其他基金；

E. 企业：指由企业自行出资进行的研究开发项目；

F. 国际合作：指由外国单位或个人委托或共同研究、开发的项目；

G. 自选：指本基层单位提出或批准的，占用本职工作时间研究开发的项目；

H. 其他：指不能归属于上述各类的研究开发项目，如：其他单位委托、非职务项目；

17.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指上述各类研究开发项目列入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要求不超过 300 个汉字。

18. 《授权发明专利（项）》，指直接支持该项目发明成立的已授权发明专利数。列入计数的专利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其他获奖项目或本年度其他推荐项目中使用过的。

19.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指直接支持该项目发明成立的除发明专利外其他授权的知识产权数，如授权的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等等。列入计数的知识产权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其他获奖项目或本年度其他推荐项目中使用过的。

20. 《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开始研制日期，完成时间指项目整体通过验收、审批或正式投产日期。

四、“项目简介”

《项目简介》是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的主要内容。应包含项目主要技术内容、授权专利情况、技术经济指标、应用推广及效益情况等内容。要求不超过 1200 个汉字。

科普项目应客观、准确、扼要地介绍科普作品的受众、创新手法、表现形式、传播科学技术知识的内容、发行情况等。

自主创新企业项目应客观、准确、扼要地介绍项目的目标、系统性、创新性、有效性和带动性等。

五、“主要科技创新”

《主要科技创新》是推荐项目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遴选专家、处理异议的主要依据。主要科技创新应以支持其创新成立的旁证材料为依据（如：专利、验收、论文等），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项目详细技术内容中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客观、详实的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效益及市场竞争力等，并按其重要程度排序。每项科技创新阐述前应标明其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支持该项创新的专利授权号、论文等相关旁证材料。

科普作品应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指作品在选题内容或表现形式、创作手法

等方面的创新。

自主创新企业项目应围绕推荐项目的设计思路，在体制机制、文化建设、关键技术等方面的建设和创新，以及创新工程实施后在新技术、新产品方面的产出和经济社会效益，对企业自身的成效（包括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制、投产、技术水平和竞争能力提升及经济社会效益等），对行业或区域带动作用（对相关产业、行业技术水平、竞争能力的提升作用）等进行全面阐述。

六、“第三方评价和推广应用情况”

第三方评价是指被推荐项目候选单位、候选人和具有直接利益相关者之外第三方对推荐项目技术内容等做出的具有法律效力或公信力的评价文件，如国家相关部门的技术检测报告、鉴定结论、验收意见，或者同行科技工作者在学术刊物或公开场合发表的评价性意见。

1. 推广应用情况

应就推荐项目的生产、应用、推广情况及预期应用前景等情况进行概述，科普作品应当论述作品的发行数量、范围、普及情况及被其他大众传媒采纳情况进行概述。要求提供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正式应用三年以上（科普作品已公开出版三年以上）的旁证材料，（以推荐截止日期计算），要求提供主要应用单位详细情况，并以列表方式说明，原则上表中所列单位不超过 15 个。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

应用单位名称	应用技术	应用的起止时间	应用单位联系人/电话	经济效益（万）

2. 《经济效益》栏中填写的经济效益数字应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旁证材料，如：税务部门出具的税务证明、完成单位财务部门核准出具的财务证明等，要求只填写近三年本项目已取得的新增直接效益。

自主创新企业项目要求只填写近三年技术工程实施所带来的新增直接效益，不是企业的全部效益。

社会公益类（包括科普类项目）和国家安全类项目可以不填此栏。

3. 《社会效益》指推荐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或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及健康水平、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培养人才等方面所起的作用。应扼要做出说明，要求不超过 200 个汉字。

七、“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应填写获得省部级、经科技部批准的社会力量设

立的科技奖励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情况，2000 年以前获得的部级奖励可以在主要科技创新一栏中加以表述。对于《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和《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管理办法》规定不能设立的部门奖励，不得填入此栏目。

八、“候选人情况表”

《候选人情况表》是评价候选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

“工作单位”指项目候选人报奖时所在单位。

“曾获国家科技奖励情况”一栏中，应如实写明本人曾获国家科技奖励项目名称、奖种名称、奖励等级、获奖时间及获奖排名等内容。如果内容过多，不能全部填写下，则应优先填写与本次被推荐项目有关的和获奖时间较近的相关方面情况。

“对本项目技术创造性贡献”一栏中，应写明本人对该项目《主要科技创新》栏中所列第几项创新做出了创造性贡献，本人在该项技术研发工作中投入的工作量占本人工作总量的百分比，并列出支持本人的贡献的旁证材料。该旁证材料应是支持本项科技创新的附件材料之一，如授权发明专利、公开发表论文（专著）等，要求不超过 300 个汉字。

候选人必须在“声明”栏目本人签名处签名，如因特殊情况本人暂时无法签名，需提交推荐单位文字说明，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随推荐书一并报送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九、“候选单位情况表”

《候选单位情况表》是核实推荐项目所列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在“对本项目科技创新和推广应用情况的贡献”一栏中，写明本单位对推荐项目做出的主要贡献，并在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要求不超过 600 个汉字。

自主创新企业项目除说明贡献外，还要对企业的总体情况作简要介绍，包括近三年的销售收入、利润、研发费用、发明专利申请数以及新产品销售收入及利润等，截至申报年度的职工总数、研发人员数、拥有的发明专利数以及研发机构水平等。

“单位性质”分为：A. 研究院所：A1. 转制研究院所 A2. 非转制研究院所；B. 学校；C. 社会团体；D. 事业单位；E. 国有企业；F. 民营企业；G. 军队；H 其他。

十、“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应认真审阅推荐书材料、核查所填材料是否符合要求后，根据推荐项目科技创新、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应用情况、候选人情况，并参照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授奖条件，写明推荐理由和建议等级。确认推荐材料属实后，在推荐单位公章处加盖单位公章。要求不超过 600 个汉字。

十一、“主要知识产权目录”

指直接支持该项目技术创新点已授权的知识产权证明。其中知识产权类别：1.

发明（实用新型）专利权；2.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4. 植物新品种权；5. 其他。

国（区）别：1. 中国；2. 美国；3. 欧洲；4. 日本；5. 中国香港；6. 中国台湾；7. 其他。应将其编号及名称填入表中。

十二、主要附件

（一）、电子版附件

《电子版附件》是电子版附件内容是评审的必备附件材料，应按要求上传至指定网页，并写明附件名称，按以下顺序排列：

1. 《知识产权证明》指该项目已取得的主要证明，包括：“授权发明专利说明书”扉页、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等其他知识产权证明，以扫描方式录入推荐系统。（此部分是不是应该和发明奖填写说明一致）

2.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行业审批文件》指推荐项目的验收报告，权威部门的检测证明，国家对相关行业有审批要求的批准文件等证明材料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标准等。以扫描方式录入推荐系统。对于涉及有审批要求的项目，必须提交相应的批准证明材料，否则不能提交评审。

3. 《应用证明》指该项目整体技术应用单位提供的证明，可根据情况，将主要的应用证明以扫描方式录入推荐系统。需要行政审批的项目，必须在行政审批后应用三年以上。

4. 《其他证明》是指支持项目科技创新、候选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如：论文提交首页扫描件、专著提交首页及版权页扫描件。

工人、农民技术创新项目必须提交其完成该项目时的工人、农民身份证明。

科普作品项目电子版推荐书附件材料应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1) 图书及电子出版物样本（最新版本）；2) 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3) 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4) 科普作品质量的证明；5) 有助于科普作品评审的其他证明材料。6) 提交科普作品主要内容的 PDF 文件。

自主创新企业项目其他证明指由企业或者第三方出具的与企业技术创新工程内容相关及证明项目创新性突出、经济社会效益明显、推动行业科技进步作用明显的证明材料。如，近年来技术创新工程实施所研制的新产品、新成果验收审批、效益情况，与技术创新工程相关的荣誉获得情况，创新能力建设方面的证明材料等。

（二）、书面附件

《书面附件》是书面推荐书存档内容的必备材料，应与推荐书电子版附件材料内容一致，附件内容不得超过 40 页，并应按以下顺序排列：

1. 知识产权证明（只提供支持核心科技创新成立的知识产权证明）；

2.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行业审批文件；
3. 应用证明（只提供重要的、有代表性的应用证明）；
4. 其他证明。

科普组项目 PDF 格式的电子版附件对应的书面附件只提供文件首页。同时应报科普作品 3 套。

2009 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推荐书

(年度)

一、基本情况

序号：

编号：

候选人姓名 或组织名称	母语名				贴 照 片 处
	英文名				
	中文名				
出生日期		国籍		性 别	
行政职务				职 称	
专业、专长				学 位	
工作单位	英文				
	中文				
通讯地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合作方向					
与国内合作的 有关单位					
与国内合作的 起止时间	起始：		完成：		
推荐单位 (推荐专家)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二、候选人简历或组织简介（中、英文）

（中文）

(英文)

三、主要贡献（中、英文）

（中文）

(英文)

四、推荐单位意见

(专家推荐不填此栏)

推荐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传 真	
推荐意见:			
声明: 我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该项目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规定的推荐资格条件,推荐材料全部内容属实,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我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作为推荐单位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五、专家推荐意见

推 荐 专 家 情 况	姓 名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院 士	
	专业专长			
	现从事的科学 技术工作			
推荐意见：				
声明： 本人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推荐工作的具体要求，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该项目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规定的推荐资格条件，推荐材料全部内容属实，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作为推荐专家的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专家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六、附 件

1. 技术评价证明
2. 培训情况证明
3. 设备及应用证明
4. 社会、经济效益证明
5. 其他证明
6. 近期标准照片和工作照片各一张（清晰、完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推荐书》填写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推荐书》要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当年推荐通知的要求填写，推荐单位应认真阅读填写说明的全部内容，应对所填全部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推荐书》要严格按照规定格式打印或铅印，大小为A4（高297毫米，宽210毫米）竖装。文字及图表应限定在高257毫米、宽170毫米的规格内排印，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25毫米，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5号字，推荐书及其指定附件备齐后应合装成册，其大小规格应与推荐书一致。装订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推荐书》勿附加封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推荐书》主件（推荐书中一至五部分）内容不超过20页，附件内容不超过20页。具体要求应严格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当年推荐通知的要求报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候选人姓名或组织名称》：应填写中文和英文姓名，非英语国家还应填写母语姓名，中、英文译名应用惯用译名。

2. 《学位》：应填写候选人已取得的最高学位。

3. 《工作单位（中、英文）》：指候选人在本国的工作单位，已离任的应填写离任前工作单位。

4. 《推荐单位（推荐专家）》：指组织推荐项目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厅（委），国务院有关部门和直属机构、中国人民解放军各有关总部的科技主管部门及其他具有推荐资格的单位和专家。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使馆、领馆可以推荐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的候选人。

二、候选人简历或组织简介（中、英文）

候选人或组织在科学技术活动中的学术和专业等方面背景情况的阐述。用中、英两种文字打印，纸面不敷，可另增页。

三、主要贡献（中、英文）

应详细写明被候选人或组织在与中国公民或者组织合作研究、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中国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以及所取得的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向中国的公民或者组织传授先进科学技术、培养人才所做的重要贡献；促进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所做出的重要贡献。用中、英两种文字填写，纸面不敷，可另增页。

四、推荐单位意见

由推荐单位填写，内容包括：根据候选人或组织在与中国的公民或者组织合作研究、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中国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以及所取得的经济、社会效益情况，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授奖条件，写明推荐理由和结论性意见。确认推荐材料属实，并在推荐单位盖章处加盖公章。要求不超过 600 个汉字。

五、专家推荐意见

由推荐专家本人填写，专家应根据候选人或组织在与中国的合作研究、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中国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以及所取得的经济、社会效益情况，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授奖条件，写明推荐理由和结论性意见，确认推荐材料属实，并在专家本人签名处签名。要求不超过 500 个汉字。

六、附件

附件材料应至少具备以下材料之一：

1. 《技术评价证明》：指与中国公民或者组织进行合作研究、开发的相应证明，如：合作发表的论文、专著相关内容的复印件；合作发表的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密切相关内容的复印件；发明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的授权证书、权利要求说明书的复印件；技术鉴定证书、验收报告、技术标准采用证明、授权部门的检测报告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相关行业审批的批准文件等材料的复印件（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标准等项目的批准文件等）。
2. 《培训情况证明》：向中国公民或者组织传授先进技术、培养人才的，应由接受培训的单位提供本单位参训科技人员情况的证明。
3. 《设备及应用证明》：提供先进设备的，应由中方合作单位提供设备使用情况证明。
4. 《社会、经济效益证明》：指中方合作单位在科研或推广应用先进技术的过程中，所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证明。
5. 《其他证明》：指有助于评价候选人或组织的其他证明材料。

国家自然科学奖学科评审组评审范围

组别 代码	学科评审组 名称	评审范围	
		一级学科	范围简介
101	数学与力学学科评审组	110 数学	数学史和数学基础，数理逻辑与递归，集合论与拓扑学，纯粹数学（代数方向），纯粹数学（几何方向），纯粹数学（分析方向），应用数学，计算数学，数学物理，概率与统计
		130 力学	基础力学，固体力学，爆炸力学，流体力学，力学交叉学科
102	物理与天文学学科评审组	140 物理学	基础物理，凝聚态物理，高能物理与核物理，声学，光学，无线电与电子学，等离子体物理，原子分子物理
		160 天文学	星系与宇宙，天体物理学，天文学和天文学史，实测天文学，天体力学，天体测量学，恒星和银河系，太阳和太阳系，天文学交叉学科
103	化学学科评审组	150 化学	有机化学，高分子化学，化学生物学，无机化学，分析化学，物理化学，核化学
		530 化工科学技术	化学工程基础学科
		610 环境科学技术	环境化学
104	地球科学学科评审组	170 地球科学	大气科学，海洋科学，固体地球物理学，空间物理学，地球化学，大地测量学，地质学，地层与古生物学，地图学，地理学，水文学
		210 农业科学技术	土壤学
		610 环境科学技术	环境科学技术基础学科
105	生物学学科评审组	180 生物学	生物数学，生物物理学，生物化学，细胞生物学，发育生物学，遗传学，放射生物学，分子生物学，生物进化论，基因组学，神经生物学，微观植物学，微观昆虫学，微观动物学，水生生物学，寄生生物学，微观微生物学，病毒学，进化生物学，生态学，宏观植物学，昆虫形态学，宏观昆虫学，宏观动物学，宏观微生物学，系统生物学，恢复生态学，纳米生物效应研究

组别 代码	学科评审组 名称	评审范围	
		一级学科	范围简介
105	生物学学科评审组	210 农业科学技术	农业基础科学，微观农艺学，微观植物保护学，宏观农艺学，宏观植物保护学
		220 林业科学技术	林业基础科学
		230 家畜禽、兽医科学技术	家畜禽与兽医基础科学
		240 水产学	水产学基础科学
		310 基础医学	医学蠕虫学
106	基础医学学科评审组	310 基础医学	心血管生理学，循环生理学，药理学，医学生物化学，医用物理学，人体解剖学，医用仿生学，医学细胞生物学，人体生理学，人体组织胚胎学，医学遗传学，医学分子生物学，放射医学，医学免疫学，医学病原学，医学微生物学，病理学，肿瘤生物学，医学神经生物学，医学实验动物学，医学心理学
		180 生物学	人类基因组学，人类学
		360 中医中药学	中医学
107	信息科学学科评审组	120 信息科学与系统科学	信息理论，控制理论，系统工程
		515 自动控制科学技术	信息理论，控制理论，系统工程
		520 计算机科学技术	计算机科学，软件科学
		510 电子与通信科学技术	电子学，生物光电子学，光学工程，非线性光学，半导体学
108	材料科学学科评审组	140 物理学	材料组织结构与材料物理化学
		430 材料科学技术	材料组织结构与材料物理化学，材料表面与界面，材料性能与表征，材料合成与加工，金属材料，信息功能材料，纳米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生物医用材料

组别 代码	学科评审组 名称	评审范围	
		一级学科	范围简介
109	工程技术科学 学科评审组	410 工程与技 术基础学科	工程数学，工程控制论，工程力学，工程物理学， 土质学，动力地质及工程地质作用理论，环境地质 学，水文地质学，防灾工程学，人体工程学，工程 仿生学，工程图学，故障诊断学，工程勘查学，矿 产资源开采学，选矿理论，煤加工与利用
		450 冶金科学 技术	冶金物理化学，冶金热能工程学，钢铁冶金与现代 铸轧学，有色金属冶金与分离工程学
		460 机械科学 技术	机械学
		470 动力与电 气科学技术	工程热物理学，热工学，电工学
		560 土木建筑 科学技术	土木建筑工程基础学科，土木建筑工程物理学，土 木建筑工程设计学，
		570 水利科学 技术	水利工程基础学科

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

组别 代码	学科评审组 名称	评审范围	
		一级学科	范围简介
201	作物遗传育种与园艺专业评审组	210 农业科学技术	作物遗传育种技术,良种育种与繁育技术,作物与种质资源收集、保存、鉴定和利用,作物新品种,农业生物工程,园艺,果树
251	农艺与农业工程专业评审组	210 农业科学技术	作物普通栽培技术与方法,作物特殊栽培技术与方法,作物耕作与有机农业,作物播种与栽植技术,田间管理技术,土壤与肥料,植物保护技术,生态农业技术,农业发酵工程,农业工程,农业机械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
		550 食品科学技术	食品科学技术基础学科,食品加工技术,食品加工的副产品加工与利用技术,食品安全
202	林业专业评审组	220 林业科学技术	林木育种,森林培育,森林经营管理,森林保护,经济林,园林,林业工程,野生动物,林业机械,森林自然保存技术,森林生态系统评价,湿地、荒漠经营管理,天然森林生态系统经营管理
203	养殖业专业评审组	230 家畜禽、兽医科学技术	家畜、家禽育种与繁育,动物营养与饲料加工,畜禽工程与机械,基础兽医学,临床兽医学,预防兽医学
		240 水产科学技术	水产品种选育技术,水产增殖技术,水产养殖技术,水产饲料技术,水产保护技术,养殖水体生态管理技术,水产病害防治技术,捕捞技术,水产品贮藏与加工技术,水产生物运输技术,水产品保鲜技术,水生生物转基因技术,水产工程,水产资源
206	自主创新企业评审组	99925 企业创新	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企业为实现产业关键技术、共性技术和配套技术创新,提升我国相关产业或行业的技术水平和竞争能力,通过创新制度建设、创新能力建设和保障体系建设等工作,在企业内实施的技术创新系统工程或技术创新平台建设等

组别 代码	学科评审组 名称	评审范围	
		一级学科	范围简介
210	油气工程专业评审组	445 石油、天然气科学技术	石油、天然气地质与勘探工程, 钻井工程, 油气田开发与开采工程, 油气田建设工程, 海洋石油、天然气田勘探与开发, 海洋石油、天然气田建设工程, 石油、天然气储存与运输工程, 石油专用机械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
252	资源调查与矿山工程专业评审组	415 地球自然资源调查科学技术	土地资源调查与利用, 海洋资源调查与观测, 地质、矿产调查与评价, 生态地理调查, 区域自然地理调查
		420 测绘科学技术	大地测量技术, 摄影测量与遥感技术, 地图制图技术, 工程测量技术, 海洋测绘技术
		440 矿山科学技术	矿山地质技术, 矿山测量技术, 矿山工程设计, 矿山地面工程, 凿岩爆破工程, 井巷工程, 矿山压力与支护, 采矿工程, 选矿工程, 采矿环境工程, 矿山电气工程, 矿山工程机械设计与制造技术
211	轻工专业评审组	545 轻工业科学技术	家电、五金制造技术, 日用塑料、橡胶、化工制造技术, 文教、娱乐用品制造技术, 制革、造纸, 印刷, 轻工机械与装备, 包装, 烟草制造技术
212	纺织专业评审组	540 纺织科学技术	染化技术, 服装技术, 纺织新技术, 纺织新材料, 天然纤维, 合成纤维, 产业用纺织品及非织造布技术, 纺织机械
		545 轻工业科学技术	制衣技术
213	化工专业评审组	530 化工科学技术	化工工程技术, 化工机械与设备, 石油炼制技术, 有机化工, 煤化工, 合成树脂与塑料, 化学纤维, 橡胶技术, 无机化工, 精细化学品制造技术, 生物化学工程, 电化学工程
		570 水利科学技术	海水淡化技术

组别 代码	学科评审组 名称	评审范围	
		一级学科	范围简介
214	非金属材料专业 评审组	530 化工科学技术	特种有机高分子材料, 功能高分子材料, 光电转换高分子材料, 聚合物基复合材料, 高分子液晶材料, 天然高分子产品加工技术
		430 材料科学技术	半导体材料, 无机非金属建筑材料, 特种结构、陶瓷材料, 玻璃材料, 陶瓷材料, 石墨材料, 人工晶体材料及制品制造技术, 特种功能材料, 无机非金属复合材料
		545 轻工业科学技术	日用陶瓷、玻璃制造技术
215	金属材料专业评 审组	450 冶金科学技术	钢铁冶金技术, 钢铁冶金原料与预处理技术, 钢铁材料加工与制造工艺, 钢铁冶金机械制造及自动化技术, 钢铁冶金铸、轧机械设计与制造技术, 有色金属冶金技术, 有色金属材料加工与制造工艺技术, 有色金属冶金原料与预处理技术, 有色金属冶金工业专用工艺设备制造技术, 有色金属冶金机械制造和自动化技术
		430 材料科学技术	钢铁材料技术, 钢铁基复合材料, 钢铁表面损伤与防护, 有色金属材料技术, 有色金属基复合材料, 有色金属表面损伤与防护
216	机械专业评审组	460 机械科学技术	机械设计, 机械原理与零件, 热加工工艺与设备, 通用机械技术与设备, 流体机械技术与设备, 搬运机械技术与设备, 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 切削原理与工具, 数控技术
217	动力与民核专业 评审组	470 动力与电气科学技术	电机与电器, 高电压与绝缘, 工业自动化, 超导技术, 发电与电站工程, 独立电源, 电气测量, 电力系统自动化, 热工控制, 动力机械, 锅炉, 火电, 可再生能源, 热力系统
		490 核科学技术	辐射物理, 辐射探测, 放射性计量学, 核电子仪器, 核材料, 加速器技术, 裂变堆工程, 核聚变堆, 核动力工程, 同位素, 核安全, 乏燃料后处理, 辐射防护, 核设施退役技术, 三废处理

组别 代码	学科评审组 名称	评审范围	
		一级学科	范围简介
219	电子与科学仪器 评审组	465 仪器仪表 科学技术	仪器仪表技术, 工业自动化仪表, 电工仪器仪表, 光学仪器, 物电分析仪, 环境监测仪, 实验室仪器与真空仪器、材料试验仪器, 工艺试验机与专用试验机, 地球科学仪器, 天文大气仪器, 热工与化工测量仪器仪表
		470 动力与电 气科学技术	电池电源, 光电池技术
		510 电子与通 信科学技术	电子技术, 微波技术, 真空电子技术, 电子专用装备与仪器技术, 微电子技术, 光电子技术及仪器, 电子元器件与组件技术, 激光技术, 集成电路技术、集成电路设计技术, 半导体分立器件技术, 半导体封装和测试技术, 电子专用材料技术
236	通信专业评审组	510 电子与通 信科学技术	信号与信息处理, 信息网络与通信工程、技术与系统, 信息与通信安全, 邮政工程, 广播电视与新媒体, 民用电子技术与系统, 雷达工程、技术与系统, 导航工程、技术与系统, 电子与通信工业专用设备制造技术
220	计算机与自动控 制专业评审组	515 自动控制 科学技术	控制设备, 控制系统, 控制技术
		460 机械科学 技术	机械制造自动化技术
		520 计算机科 学技术	应用基础, 信息处理技术, 计算机应用技术, 计算机应用系统, 管理信息系统, 体系结构, 平台软件, 计算机组件
221	土木建筑专业评 审组	560 土木建筑 科学技术	土木建筑结构, 建筑与规划, 工业建筑, 农业建筑, 土木工程施工及运输机械, 市政工程, 城市给水工程, 城市排水工程
		580 交通运输 科学技术	路基、路面工程, 桥涵工程, 隧道工程, 路桥施工机械与设备
222	水利专业评审组	570 水利科学 技术	水利工程勘测, 水工建筑物设计, 水工材料, 水利工程施工, 水环境治理与保护, 河流泥沙工程, 海洋工程, 水资源利用与管理, 水利工程管理, 防洪抗旱减灾, 陆地水文

组别 代码	学科评审组 名称	评审范围	
		一级学科	范围简介
223	公路、水路及航空 运输专业评审组	580 交通运输 科学技术	汽车工程, 摩托车设计与工程, 拖拉机制造技术, 公路运输安全管理, 公路工程机械设计与制造技术, 城市道路运输工程, 水路运输, 港口机械设计与制造技术, 船舶工程, 造船专用工艺设备, 水下工程技术, 机场及航空运输, 交通运输系统工程, 交通运输安全工程
		570 水利科学 技术	海洋工程结构与施工
		590 航空科学 技术	航空器结构与设计, 航空推进系统, 飞行器仪表, 飞行器控制、导航技术, 航空器制造工艺, 飞行器试验技术
254	轨道交通专业 评审组	580 交通运输 科学技术	高速铁路建设技术, 铁路、城轨车辆与专用工具, 轨道交通运营信息及安全技术
230	标准计量、文体科 技专业评审组	410 工程与技 术基础学科	国家通用标准, 计量科学技术
		545 轻工业科 学技术	乐器、舞台设备制造技术
		780 考古学	科学考古技术, 博物馆学, 文物保护技术
		870 信息资源 管理技术	图书馆学与图书管理技术, 文献学与文献管理技术, 情报学与信息管理技术, 档案学与档案管理技术
		890 体育运动 科学	人类运动学, 运动解剖学, 运动生物力学, 运动生理学, 运动心理学, 运动生物化学, 体育保健学, 运动营养学, 运动训练学, 动作技能学, 体质测量与评价, 体育电子学, 兴奋剂检测技术, 体育器具制造技术
231	环境保护专业 评审组	610 环境科学 技术	环境学、环境工程、环境生态工程、环境保护机械设计与制造技术
232	气候变化与环 境监测专业评审组	615 自然灾害 监测、预报科 学技术	地震观测预报与防灾技术, 地质灾害监测预报与防治, 工程地震技术, 火山观测预报, 大气监测预报, 应用气象技术

组别 代码	学科评审组 名称	评审范围	
		一级学科	范围简介
233	内科与预防医学 专业评审组	320 临床医学	诊断学，治疗学，护理医学，内科，地方病，儿科，急诊医学，肿瘤医学，核医学，放射医学，神经病学与精神病学
		330 预防医学 与卫生学	营养学，毒理学，消毒学，流行病学，传染病预防，媒介生物控制学，环境医学，职业病学，地方病学，社会医学，卫生检验学，放射卫生学，卫生工程学，医学统计学，保健医学，康复医学
253	外科与耳鼻咽喉 颌专业评审组	320 临床医学	普通外科，麻醉科，电外科，显微外科，激光、冷冻外科，烧伤整形外科，外科感染，创伤外科，神经外科，头颈外科，心血管和淋巴外科，胸部外科，骨科，泌尿生殖外科，妇产科，小儿外科，皮肤性病学，耳鼻咽喉科，眼科，口腔科
		330 预防医学 与卫生学	运动医学
234	中医中药专业评 审组	360 中医、中药 学	中医学，中药学，针灸学，中西医结合，民族医药
235	药物与生物医学 工程专业评审组	350 药学	药物化学及制药工程与技术，放射性药物，生物技术药物，药剂学，药理学，药物分析与药品标准，药物实验动物，药物统计学，
		370 生物医学 工程科学技术	生物医学电子技术，临床医学工程，疾病诊断治疗技术与仪器系统，康复工程，生物医学测量技术，人工器官与生物医学材料，医疗器械，制药器械，制药工业专用设备
		530 化工科学 技术	医用高分子材料

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特殊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

组别 代码	学科评审组 名称	评审范围	
		一级学科	范围简介
204	科普评审组	99910 科学技术普及	科学技术普及类的图书、音像制品等
205	工人、农民技术创新评审组	99920 工人农民技术创新	工人、农民完成的创新技术
237	先进制造与重大装备评审组	99901 先进制造与重大装备	数字化与智能化制造技术，自动化制造设备，能源与动力装备，冶金装备，煤炭与矿山装备，电力装备，交通运输海洋装备
		515 自动控制技术	流体传动与控制技术
		460 机械科学技术	射流控制技术
238	安全生产评审组	99904 生产安全	生产安全
		620 民用安全科学技术	劳动安全技术，消防工程
		440 矿山科学技术	矿山安全技术
239	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评审组	99902 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	低能耗、低排放、高效率为特征，为资源高效与循环利用做出贡献的技术，如能源动力系统节能与减排技术，石油、天然气、化工工艺系统节能与减排技术，矿业、冶金工艺系统节能与减排技术，机械、轻工工艺系统节能与减排技术，动力装备节能与减排技术
		440 矿山科学技术	尾矿综合利用工程
		610 环境科学技术	废物处理与综合利用
255	现代服务业信息化评审组	99903 现代服务业信息化	金融、物流、网络教育、传媒、医疗、旅游、电子政务和电子商务等现代服务业领域发展所需的高可信网络软件平台及大型应用支持软件、中间件、嵌入式软件、网格计算平台与基础设施，软件系统集成等

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材料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

（2010 年度）

根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推荐材料形式审查办法》（国科奖字[2005]116 号）的有关规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从 2006 年以来逐渐加大对推荐材料的形式审查力度，以进一步提高国家科技奖推荐材料质量。为便于各推荐部门严格审查把关，现将 2010 年度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印发各推荐部门，请在填写推荐书时遵照执行，凡涉及其中一项即认为不合格将直接退回。

一、国家自然科学奖项目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包括：

- 1、论文、论著目录所列代表性论文 2009 年度被国家三大奖评审未授奖的；
- 2、论文、论著目录所列代表性论文发表（出版）年限不足三年的（对应条件：发表（出版）时间距被推荐当年的 2 月 28 日不满 3 年）；
- 3、“代表性论文”中存在主体工作是在国外完成的；
- 4、候选人未在“候选人情况表”上签名、且无说明的；
- 5、候选人不是代表性论文（著）作者的；
- 6、推荐单位（推荐专家）未填写推荐意见或未签章的；
- 7、候选人“对本项目主要学术贡献”一栏没写明本人对第几项科学发现做出贡献、本人工作量的；
- 8、未提交代表性论文（著）内容复印件的，或篇数超过 8 篇的；
- 9、未提交与主要引文密切相关内容复印件的，或篇数超过 8 篇的；
- 10、电子版材料与书面材料不一致的；
- 11、其他不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推荐

资格条件的。

二、国家技术发明奖项目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包括：

- 1、候选人所获发明专利和知识产权 2009 年度被国家三大奖评审未授奖的；
- 2、候选人未在“候选人情况表”上签名、且无说明的；
- 3、推荐单位（推荐专家）未填写推荐意见或未签章的；
- 4、推荐项目整体技术未应用或应用不足三年的（对应条件：首次应用距被推荐当年的 2 月 28 日不满 3 年）；
- 5、按照规定，对有行政审批要求的项目，未提交相关部门审批证明的，或者行政审批未满三年的；
- 6、候选人“对本项目主要学术贡献”一栏没写明本人对第几项技术发明做出贡献、工作量及支持候选人贡献证明；
- 7、未提供主要发明知识产权证明复印件的；
- 8、候选人未提交旁证材料证明本人贡献的，前三位候选人不是授权知识产权的持有人（当该知识产权持有人数仅为 1 人时除外）；
- 9、提交未授权知识产权证明材料的；
- 10、电子版材料与书面材料不一致的；
- 11、其他不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推荐资格条件的。

三、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项目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包括：

- 1、候选单位和组织所完成的主要创新内容（专利、论文等）2009 年度被国家三大奖评审未授奖的；
- 2、候选人未在“候选人情况表”上签名、且无说明的；
- 3、候选人“对本项目主要学术贡献”一栏没写明本人对第几项科技

创新内容做出贡献、工作量及支持候选人贡献证明的；

4、推荐单位未填写推荐意见或未盖公章的；

5、推荐项目整体技术未应用（验收）或应用（验收）不足三年的（对应条件：首次应用（验收）距被推荐当年的2月28日不满3年）；

6、未提供特殊需要的证明材料，包括土木建筑工程类项目没提交工程验收报告的；对有行政审批要求的项目，未提交相关部门审批证明的，或行政许可证书批准时间不满3年的；工人、农民类项目未提交其身份证明的；

7、科普著作出版时间不足3年的（对应条件：出版时间必须距被推荐当年的2月28日不满3年以上），或出版时间在2000年以前的；

8、电子版材料与书面材料不一致的；

9、其他不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推荐资格条件的。

四、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推荐材料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包括：

1、纸质推荐书与网络推荐电子版推荐书内容不相符的；

2、纸质推荐书不提供原件的；

3、推荐单位（推荐专家）不填写推荐意见或不签章的；

4、其他不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推荐资格条件的。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推荐材料形式审查不合格内容包括：

1、纸质推荐书与网络推荐电子版推荐书内容不相符的；

- 2、纸质推荐书不提供原件的；
- 3、推荐单位不填写推荐意见或不盖章的；
- 4、缺必备附件的；
- 5、其他不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推荐资格条件的。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项目推荐评审补充说明

为了做好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项目的推荐、评审工作，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的规定，对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项目的推荐、评审工作补充说明如下：

一、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项目的评审范围暂限于科普图书、科普电子出版物、科普音像制品(以下称科普作品)。

科普音像制品是指以录音带、录像带、唱片、激光唱盘和激光视盘等为载体的公开出版、发行的科普出版物。

二、科普作品是指以普及科技知识、倡导科学方法、宣传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为宗旨，以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为目的的公开出版、发行的科学普及出版物。

三、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作品项目的奖励范围包括：

1、科普原创作品：是指作品所表达的科技知识、科学方法、科学思想和科学精神在国内外还没有其他科普作品将其作为主要表达对象进行创作；或者国内外虽有科普作品对其进行了创作，但采用了与已有科普作品不同的创作手法、表现形式进行创造性创作的科普作品。

2、科普编著作品：是指对其他科普图书、电子出版物等科普载体中的相关科技知识、科学方法、科学思想和科学精神进行创造性的编著，形成独立体系的科普作品。

四、下列各项暂不列入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作品项目的奖励范围：

- 1、科普论文；
- 2、科普报纸和期刊；
- 3、以外国语言文字撰写的科普作品；
- 4、国民学历教育的教材、实用技术的培训教材；
- 5、科幻类作品；
- 6、科普翻译类作品。

五、推荐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科普作品应当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及正

确的舆论导向，能准确、及时反映当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动态。

六、推荐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科普作品在出版上应当符合国家《出版管理条例》及《图书质量管理规定》、《电子出版物管理规定》所规定的相关要求。

七、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所规定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条件，推荐评审的科普作品应当符合以下三个条件：

1、创新性突出：在保证科学技术被准确、完整转述的基础上，在选题内容或者表现形式、创作手法上有重要创新，使科学技术经过科普创作具有通俗易懂、生动有趣的表现形式，可读性强，从而使科技知识、科学方法、科学思想和科学精神易于为大众所理解和接受。

科普图书的成品质量应达到国家相关规定的优良品标准；科普电子出版物的成品质量应达到同类产品中的优良品水平。

科普作品在创作过程中有较大的难度。

2、社会效益显著：科普作品已公开出版发行三年以上，或者其内容还被其他传播方式（如电影、电视传媒等）所采用，其普及面和阅读范围在国内同类科普作品中处于领先水平，使科普作品介绍的科学技术知识等内容被广泛认识和接受，促进国民的科学文化素质和思想道德素质的提高，推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并对相关科学技术领域的发展和人才培养起到了直接或者间接的重要作用，由此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

3、对科普作品创作的示范带动作用明显：通过在选题内容或者表现形式、创作手法上的创新，带动了相关领域的后续科普作品创作，推动了我国科普作品创作事业的发展。

八、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作品项目的奖项仅授予公民。其候选人应当是对优秀科普作品的创作做出直接创造性贡献的主要作者。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作品项目的单项授奖人数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的规定执行。

九、推荐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科普作品应当知识产权清晰，符合著作权法的有关规定。凡存在知识产权争议的科普作品，在争议未解决之前，不得推荐参加国

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评审。

十、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作品项目实行限额推荐制度，具体指标由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另行下达。

十一、推荐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科普作品项目，应当填写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作的统一格式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如：

1、图书及电子出版物样本：提供出版的最新版本。

2、发行量、再版次数证明：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

3、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证明材料。

4、科普作品成品质量证明：由相关部门出具。

5、被译为其它语种的作品样本：被译为其他语种的科普作品，应提供被译为其他语种作品的样本。

6、有助于科普作品评审的其他证明材料。

十二、推荐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科普作品应当是 2000 年以后（含 2000 年）出版发行的作品。

十三、未作规定的其他事宜，按照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有关规定执行。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自主创新企业项目推荐评审 补充说明

为深入贯彻十七大精神，进一步激励企业自主创新，引导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促进国家科技创新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决定从 2008 年起将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纳入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奖励范围，设立自主创新企业评审组。

根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等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现对国家科学技术奖励自主创新企业评审组项目推荐、评审工作补充说明如下：

一、奖励范围及对象

“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是指企业为实现产业关键技术、共性技术和配套技术创新，提升我国相关产业或行业的技术水平和竞争能力，通过创新制度建设、创新能力建设和保障体系建设等工作，在企业内实施的技术创新系统工程或技术创新平台建设。已获国家科技奖励的单项技术或者产品，可以作为说明企业技术创新工程实施效果和效益的内容。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的奖项授予实施和完成技术创新工程的企业，一个项目只奖励一个单位，只限于列入创新型企业试点工作的企业。1 个企业只能被推荐 1 次。

二、推荐项目应当具备的条件

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的规定，推荐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应当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

1、创新性突出：通过体制机制创新、创新能力建设（创新人才、研发机构、创新资产、产学研合作机制）及有效的创新投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形成了较强的持续创新能力和发展能力。通过关键技术创新、系统集成创新、引进

消化吸收再创新，解决了产业发展的共性技术、关键技术和配套技术，掌握了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形成的产业关键技术及产品具有较强的国际竞争力，技术经济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显著：技术创新工程经过三年以上的实施和应用，主要技术及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产生了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且每年新技术或者新产品的收益增长比例较高，实现了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的市场价值。

3、推动行业或产业科技进步作用明显：通过共性技术、关键技术和配套技术的开发、创新和集成，形成、拓展了产业链，发挥了较强的辐射和带动效应，提升了产业及行业的技术水平和国际竞争能力，促进了产业结构的调整、优化、升级或者产品的更新换代，形成了较大生产规模、较高生产水平和较强的配套能力。

三、“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推荐材料的总体要求

企业技术创新工程主要从以下四个方面进行评价，推荐材料应当从这四个方面进行填写和准备附件材料：

1、**企业技术创新工程的系统性**。即围绕工程目标采取了一系列的、有机联系的措施。主要包括有明确的创新工程目标，有明确的实施方案，在体制机制、创新人才、创新投入、创新资产、研发机构、产学研合作机制、创新管理、创新文化待方面采取的系统措施，以及目标、方案和措施之间的有机关联设计。

2、**企业技术创新工程的创新性**。即工程的系列措施在管理和制度上具有创新性，组织实施的研发项目在技术上具有创新，如产生了自主知识产权（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植物新品种权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等）和具有核心技术性质的创新成果，以及获得了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等。

3、**企业技术创新工程的有效性**。即通过技术创新系统工程的实施，构建了能切实推动企业技术创新的创新管理制度，形成了企业新的依靠创新实现持续发展的能力，提升了技术水平或产品形成国际竞争力，产生了较大的经济或社会效益，如实现了企业自主知识产权的申请和授权数量的不断增长，实现了企业与创新系统工程

相关的新产品销售收入的稳定增长，实现了企业与工程相关的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的增长。

4、企业技术创新工程的带动性。即通过技术创新系统工程的实施，突破了产业发展的共性技术、关键技术和配套技术，辐射和带动了产业整体技术水平和国际竞争力的提升，有利于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形成了较大的生产规模、较高的生产水平和较强的产业配套能力，或对区域经济技术发展和社会进步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在区域经済中具有比较重要的地位。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在节能减排、环境友好等方面有良好表现。

四、“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附件材料要求

推荐书还应提供相应附件：即由企业和第三方出具的与企业技术创新工程内容相关及证明项目创新性突出、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显著、推动行业及产业科技进步作用明显的证明材料，如近年来核心技术或产品获得知识产权情况，近年来技术研究成果或新产品开发的验收和审批情况，新技术或新产品推广应用及经济效益情况，研发及技术改造的投入数量及占营业收入比例，企业研发机构及研发人员情况（数量和比例），企业品牌建设及所获荣誉，企业近三年经济效益情况证明，对产业发展和竞争力提升作用的其他相关证明，等等。

关于台湾居民作为国家科技奖候选人的补充说明

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的规定，台湾居民在科学发现、技术发明和促进科学技术进步等方面做出创造性贡献，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所规定的条件的，可以推荐为国家科学技术奖候选人。为此，根据国务院台办的意见以及《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和《关于受理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推荐国家科学技术奖的规定》的相关规定，结合台湾地区有关居民户籍的实际情况，对台湾居民推荐为国家科学技术奖候选人补充说明如下：

一、台湾居民与大陆、香港、澳门人士合作做出科技成果（项目）或者在大陆、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单独做出的科技成果，并对中国的科学技术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贡献的，可以分别由大陆及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有关机构或者个人进行推荐国家科学技术奖。

二、台湾居民通过大陆及香港、澳门有关机构和个人推荐为国家科学技术奖候选人，推荐时须提供台湾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或户籍誊本或户口名簿复印件，并须经台湾地区公证机构公证。

三、对于具有他国国籍的台湾居民，不能推荐为国家科学技术奖候选人。台湾居民应当在推荐材料中就此问题做出声明，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四、大陆及香港、澳门有关机构和个人推荐台湾居民作为国家科学技术奖候选人，分别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及《关于受理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推荐国家科学技术奖的规定》所规定的程序进行。

经科学技术部登记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 名录

序号	奖项名称	设奖者	备注
1	中国汽车工业科学技术进步奖	汽车工业科学技术进步奖励基金委员会	
2	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奖	何梁何利基金信托委员会	
3	杜邦科学技术奖	杜邦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已注销
4	刘永龄科学技术奖	香港亿利达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已注销
5	森泽信夫印刷技术奖	森泽信夫	已注销
6	李四光地质科学奖	李四光地质科学奖委员会	
7	中华医学科技奖	中华医学会	
8	詹天佑铁道科学技术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詹天佑铁道科技发展基金委员会	
9	孙越崎能源科学技术奖	中国科学发展基金会孙越崎科技教育基金委员会	
10	中国药学发展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药学发展基金委员会	
11	沙产业科学技术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促进沙产业发展基金管理委员会	已注销
12	侯祥麟石油加工科学技术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侯祥麟基金管理委员会	
13	侯德榜化工科学技术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侯德榜科技发展基金管理委员会	
14	詹天佑土木工程科学技术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管理委员会	
15	青少年 21 世纪科学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中国青少年 21 世纪科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16	中国仪器仪表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仪器仪表科技发展基金管理委员会	
17	中国煤炭学会青年科学技术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煤炭学术交流与发展专项基金管理委员会	
18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工新产品技术开发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电工专项基金管理委员会	
19	高士其科普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高士其基金管理委员会	
20	神内基金农技推广奖	中华农业科教基金会	

序号	奖项名称	设奖者	备注
21	中国电力科学技术奖	国家电网公司、中国南方电网公司、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中国大唐集团公司、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2	茅以升科学技术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	
23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科技奖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	
24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	中国机械工业协会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	
25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26	邓稼先、于敏科学技术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九院邓稼先 于敏科技奖励基金管理委员会	
27	毕升印刷技术奖	中国印刷技术协会	
28	侯德封矿物岩石地球化学青年科学家奖	中国矿物岩石地球化学学会	
29	王大珩光学奖	中国光学学会及王大珩院士	
30	中国兵工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兵工学会	
31	中国昆虫学会青年科学技术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昆虫学会奖励基金管理委员会	
32	中国分析测试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分析测试协会	
33	中国石化集团科学技术奖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34	中创软件人才奖	山东中创软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5	中冶集团科学技术奖	中国冶金建设集团	
36	广济药业科学技术奖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济药业科技奖励理事会	已注销
37	发明展览会奖	中国发明协会	
38	光华工程科技奖	中国工程院	
39	胡刚复、饶毓泰、叶企孙、吴有训、王淦昌物理奖	中国物理学会	
40	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	中国水利学会	
41	中国铁道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铁道学会	
42	中国商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商业联合会	
43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中国金属学会冶金科学技术奖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中国金属学会	

序号	奖项名称	设奖者	备注
44	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公路学会	
45	中国航海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航海学会	
46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	
47	中国黄金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黄金协会	
48	中华中医药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华中医药学会	
49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	
50	宋庆龄少年儿童发明奖	宋庆龄基金会	
51	吴阶平医学奖 (原名称: 吴阶平医学研究奖-- 保罗杨森药学研究奖)	吴阶平基金会	
52	全国生物制药信息中心、中国 生化制药工业协会医药科学技术 奖	全国生物制药信息中心 中国生化制药工业协会	
53	中国电子学会信息科学技术奖	中国电子学会	
54	中国劳动保护科学技术学会科学 技术奖	中国劳动保护科学技术学会	
55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协会、中国 硅酸盐学会建筑材料科学技术 奖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协会 中国硅酸盐学会	
56	中国技术市场协会金桥奖	中国技术市场协会	
57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中国煤炭学会	
58	中国民用航空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民用航空协会	
59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科学技术 奖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60	亿利达青少年发明奖	刘永龄(香港亿利达工业发展集团董事长)	
61	中国通信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通信学会	
62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科技 馆发展奖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科技馆发展基金管 理委员会	
63	华罗庚数学奖	中国数学会 湖南教育出版社	
64	陈省身数学奖	中国数学会	
65	黎鳌烧伤医学奖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医大学	
66	蔡诗东等离子体物理奖	周培源基金会	
67	周培源力学奖	周培源基金会	

序号	奖项名称	设奖者	备注
68	周培源物理奖	周培源基金会	
69	王天眷波谱学奖	王天眷基金会	
70	钱宁泥沙科学技术奖	国际泥沙研究培训中心	
71	赵九章优秀中青年科学奖	“赵九章优秀中青年科学奖”理事会	
72	中国造船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造船工程学会	
73	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	
74	中国土地学会、中国地质学会、中国地质矿产经济学会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	中国土地学会、中国地质学会、中国地质矿产经济学会	
75	中国测绘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测绘学会	
76	王忠诚神经外科科学技术奖	王忠诚（北京神经外科研究所所长）	已注销
77	欧海威姆预应力技术奖 （原名称：海威姆预应力技术）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海威姆预应力技术发展基金管理委员会	
78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	
79	中建总公司科学技术奖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80	中国民营科技促进会技术创新奖	中国民营科技促进会	
81	中国民营科技促进会科技促进奖	中国民营科技促进会	
82	陈嘉庚科学奖	陈嘉庚科学奖基金会	
83	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生产力促进奖	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	
84	全国总工会职工技术成果奖	全国总工会	
85	青藏高原青年科技奖	中国青藏高原研究会	
86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技术创新奖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87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科学技术奖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88	国家邮政局科学技术奖	国家邮政局	
89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	
90	精瑞住宅科学技术奖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住宅产业商会	已注销
91	中国创造学会创造成果奖	中国创造学会	
92	中国金属学会冶金医学奖	中国金属学会	

序号	奖项名称	设奖者	备注
93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	
94	中国制冷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制冷学会	
95	王选新闻科学技术奖 (原名称:中国新闻技术工作者联合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新闻技术工作者联合会	
96	中国体育科学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体育科学学会	
97	中国冶金矿山企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冶金矿山企业协会	
98	中国膜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膜工业协会	
99	中国防腐蚀技术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防腐蚀技术协会	
100	中国工程爆破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工程爆破协会	
101	浪潮高性能计算创新奖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2	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	
103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科学技术奖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	
104	梁希科学技术奖	中国林学会	
105	中国包装总公司科学技术奖	中国包装总公司	
106	中国营养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营养学会	
107	CSIAM 苏步青数学奖	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108	中国科技咨询会咨询项目创新奖	中国科技咨询会	
109	石油和化工自动化行业科学技术奖	中国石油和化工自动化应用协会	
110	食品药品质量监测技术基金科技奖	国家药典委员会	已注销
111	中国中医研究院唐氏中药发展奖	中国中医研究院	
112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科学技术奖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113	中国粮油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粮油学会	
114	中国民营科技促进会科技企业奉献奖	中国民营科技促进会	
115	CT 和三维成像新进展荣誉奖	中国体视学会	
116	中国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	中国质量协会	
117	李时珍医药创新奖	中华中医药学会	
118	钟家庆数学奖	中国数学会	

序号	奖项名称	设奖者	备注
119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	
120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科学技术奖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	
121	中国土壤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土壤学会	
122	中医药国际贡献奖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	
123	发明创业奖 (原名称为：中国发明协会发明创业者奖)	中国发明协会	
124	黄昆固体物理和半导体物理科学研究奖	黄昆	
125	中国化学会青年化学奖	中国化学会	
126	钱伟长中文信息处理科学技术奖	中国中文信息学会	
127	中照照明奖	中国照明学会	
128	中国防伪行业协会防伪科学技术奖	中国防伪行业协会	
129	中国药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药学会	
130	段镇基皮革和制鞋科学技术奖	中国皮革和制鞋工业研究院 皮革和制鞋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	
131	中国计算机学会创新奖	中国计算机学会	
132	中国气象学会涂长望青年气象科技奖	中国气象学会	
133	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材料研究学会	
134	中国岩石力学与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岩石力学与工程学会	
135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136	方达国际五金科技奖	广东方达集团有限公司	
137	中国化工集团科学技术奖	中国化工集团	
138	中国腐蚀与防护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腐蚀与防护学会	
139	泰达生物奖	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 泰达华生生物园	已注销
140	中国青年科学家奖	共青团中央、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	
141	中国青年科技创新奖	共青团中央、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	已注销
142	神农中华农业科技奖	中国农学会等	
143	冯康科学计算奖	中国科学院系统与科学研究院	
144	中国针灸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针灸学会	

序号	奖项名称	设奖者	备注
145	中国作物学会作物科学技术成就奖	中国作物学会	
146	华夏高科技产业创新奖	北京星网联亿科学技术研究院	
147	中国管理科学学会管理科学奖	中国管理科学学会	
148	大北农科技奖	北京大北农饲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49	淮海科学技术奖	淮海经济区 20 个地级市科协联合设立	
150	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科技创新奖	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151	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期货科技进步奖	中国证券业协会	
152	中国商业联合会服务业科技创新奖	中国商业联合会	
153	杜邦中国包装奖	美国杜邦公司出资设立，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已注销
154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155	中华预防医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华预防医学会	
156	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	中国抗癌协会	
157	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	
158	中国广播电视设备工业协会科技创新奖	中国广播电视设备工业协会	
159	中国水土保持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160	中国港口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港口协会	
161	药明康德生命化学研究奖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62	宋庆龄儿科医学奖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	
163	中国钢结构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钢结构协会	
164	恩欧希教育信息化发明创新奖	《网络科技时代》杂志社有限公司	
165	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	全国妇联、中国科协、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欧莱雅（中国）有限公司	
166	中国航空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航空学会	
167	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	中国水产学会	
168	中国颗粒学会青年颗粒学奖	中国颗粒学会	
169	中国植物保护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植物保护学会	
170	中国烟草总公司科学技术奖	中国烟草总公司	

序号	奖项名称	设奖者	备注
171	中央企业青年创新奖	共青团中央企业工作委员会、中央企业青年联合会	
172	中国运筹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运筹学会	
173	中国茶叶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茶叶学会	
174	蔡伦造纸科学技术奖	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	
175	华夏医疗保健国际交流促进科技奖	中国医疗保健国际交流促进会	
176	邹竞蒙气象科技人才奖	中国气象学会	
177	中国科普作家协会优秀科普作品奖	中国科普作家协会	
178	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创新贡献奖	中国农药工业协会	
179	中国消防协会科学技术创新奖	中国消防协会	
180	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科技创新奖	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	
181	中信镍钢科技发展奖	中信微合金化技术中心	
182	夏坚白测绘事业创业与科技创新奖	武汉大学	
183	中国女医师协会五洲女子科技奖	中国女医师协会	
184	谈家桢生命科学奖	联合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185	中国水运建设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水运建设行业协会	
186	曾呈奎海洋科技奖	中国海洋湖沼学会	
187	中国实验动物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实验动物学会	
188	刘光鼎地球物理科学奖	北京市刘光鼎地球物理科学基金会	
189	中国科学技术法学会科技法学奖	中国科学技术法学会	
190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191	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产学研合作创新与促进奖	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	
192	周光召奖	周光召基金会有限公司	
193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	中华护理学会	
194	中国技术创业协会科技创业投资奖	中国技术创业协会	
195	恩德思医学科学技术奖	张阳德教授、何继善院士	
196	精瑞科学技术奖	北京精瑞住宅科技基金会	

序号	奖项名称	设奖者	备注
197	中国医院协会医院科技创新奖	中国医院协会	
198	中国农业资源与区划学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农业资源与区划学会	
199	中国建筑材料流通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建筑材料流通协会	
200	杨嘉墀科技奖	中国自动化学会、中国宇航学会	
201	水力发电科学技术奖	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联系电话表

姓名	联系电话	姓名	联系电话
陈传宏 主 任	68589298	工业奖励处	68581763 68537563 68598451 68598488
胡晓军 副主任	68519087	农业与社会发 展奖励处	68583071 68537554 68598490
黄 岗 副主任	68537562	人物奖励处	68583070 68598450 68581764 68598045
张 木 副主任	68580022	专项奖励处	68581756 68578141 68519746
综合处	68521383 68581755 68598457 68537534 68537567（传真）	社会奖励处	68581767 65898057 68528433 68570253 68511855
财 务	68529509 68598453		
政策研究处	68583068 68519086 68511852	成果管理处	68511851 68598394 68511853 68598131
信息处	68511819 68581761 68581762 68598395 68598395 68598100（档案室）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北京市三里河路 54 号，北京 2143 信箱，邮编 100045
<http://www.nosta.gov.cn>